



翻刻

左繡

七八

口仁12
2804
16-5



2088
2-2

卷一	卷二	卷三	卷四	卷五
...

Red seal impression

卷六	卷七	卷八	卷九	卷十
...

Red seal impression

門口仁
號 2804
卷 16-5

左繡

錢塘 馮李驊天閑
定海 陸 浩大瀛 評輯

同學 錢塘范允斌右文
仁和沈乃文襄武叅評
同懷杭州陸 偲與臯

男 馮張孫近濱
翼孫念詒 校輯
允孫思蔭
男 陸麟書素文



春秋經傳集解

晉杜 預元凱原本

宋林堯叟唐翁附註
唐陸元朗德明音釋

後學 馮李驊天閑增訂

僖公下第七

經 二十有七年春杞子來朝。夏六月庚寅齊侯

昭卒。十九年與魯大夫盟于齊。秋八月乙未葬齊

孝公。無傳三月。乙巳公子遂帥師入杞。弗地日入

三

春秋三傳

僖公

一



已乙巳九。冬楚人陳侯蔡侯鄭伯許男圍宋。傳言楚子

使子玉去宋。經書人者恥不得志以微者告猶序諸侯之上。楚主兵故。林楚序諸侯上而稱人嫌予楚

以霸也。十有二月甲戌公會諸侯盟于宋。無傳諸侯伐宋公與楚有

媿而往會之非後期宋方見圍無嫌於與盟故直以宋地

傳二十七年春杞桓公來朝用夷禮故曰子。杞先代之後而

迫於東夷風俗雜壞言語衣服有時而夷故杞子卒傳言其夷也今稱朝者始於朝禮終而不全異於介

葛盧故唯公卑杞杞不共也。杞用夷禮貶其爵故賤之

夏齊孝公卒有齊怨不廢喪紀禮也。前年齊再伐魯弔贈之數

共音恭

高閔曰杞魯乃甥之國伯姬在魯而凌暴之如此魯人不又甚矣。朱批張洽曰春方未朝而帥師入之以怨報德欲加之罪何患無詞。朱批

使字於子玉則累常格耳。注偶拘泥也。起手兩行分明襯托出一賀字來而不足賀之意已伏入蓋賈口先用一筆掃倒然後細細發揮三層六轉每轉以鬆為緊說來字字是不知所賀神理當令

滿座為之爽然。不知所賀言若賀子玉則子玉之不靖也如彼若要賀子則子之失舉也如此若說他治兵終日為能則才不足以勝三百乘雖欲賀之亦烏從而賀之也哉

三層都用何字文法第一一個幾何責之

不有

秋入杞責無禮也。責不共也

楚子將圍宋使子文治兵於睢。子文時不為令尹故云使治兵習號

令也睢終朝而畢不戮一人。終朝自旦及食時也子文欲委重於子玉故略

其子玉復治兵於蔿。子玉為令尹故為楚邑終日而畢鞭七人

貫三人耳。林以矢貫其耳此言子玉治兵之嚴正義以耳為助句反言其寬矣國老

皆賀子文子文飲之酒。賀子玉堪其事為賈尚幼後至不賀

為賈伯贏孫叔敖之父幼少也子文問之對曰不知所賀子之傳政

也。第二個何賀問之也。第三個何後反言以銷之也。口角又尖又辣。此後生真可畏也。

俞選連子玉治兵至殺子玉為一篇評云。命將是勝負之本。為賈論子玉趙衰論卻穀並叙起文有眉目。

為賈數語。遂為子玉死案。鞭人賈耳。雖是治兵嚴明。而過剛則折。其亦未之聞耶。宜乎不能過三百乘也。艾千子

此篇為戰城濮起本。不過一蒐乘命帥事耳。散敘敘來無可出色。後半篇忽將前事一併重叙。後事一併預提。便令精神團結。光彩絢爛。蓄勢極厚。鍊局極精。又屬宇宙大觀。讀者亦為之鼓舞不倦。豈不奇絕。

於子玉曰。以靖國也。靖諸內而敗諸外。所獲幾何。子

玉之敗子之舉也。舉以敗國。將何賀焉。子玉剛而無

禮。不可以治民。過三百乘。其不能以入矣。此即見

不見其入意。正義謂。苟入而賀。何後之有。三百乘。二

冬。楚子及諸侯圍宋。宋公孫固如晉告急。公孫固

先軫曰。報施救患。取威定霸。於是乎在矣。先軫。晉

狐偃曰。楚始得曹。而新昏於衛。若伐曹

佐原軫也。報。狐偃曰。楚始得曹。而新昏於衛。若伐曹

左氏文大抵首尾相配。此獨上下迴絕。盡文格之變。然其脈絡抑何融以密也。

後半三於是乎二賓一主。作前偶後奇。章法而前半却將於是乎蒐。手被廬先

將於是乎在。借勢虛喝。一筆振起通篇。尤令首尾呼應。片其運掉。益繞乎篇

之前篇之後。躊躇滿志。而後秦刀。蹙然者也。豈節節而為之也哉。

取威定霸。起處一提。一戰而霸。結處一掉。提筆如高峰。墜石掉筆如大海。迴風

真妙文也。奏刀蹙然。莊養生主。曩評曰。單為霸功。作軍謀師。而首選乃

衛楚必救之。則齊宋免矣。前年楚使申叔。於是乎蒐。

于被廬。晉常以春蒐禮。改政令。於是乎蒐。作三軍。公作二軍。今

說禮樂而敦詩書。詩書義之府也。禮樂德之則也。德

義利之本也。夏書曰。賦納以言。明試以功。車服以庸。

事也。車服以庸。報其勞也。賦。猶取也。庸。功也。穀胡

文。因伏生之謬。從堯典至胤征。凡二十篇。總名曰虞

後半篇頓挫聯絡極板極圓全在三於
是乎揮得鬆活以欲用之將用之跌出
而後用之中間又將可矣乎作一挑剔
字字靈躍一氣趕出結句春水亂流歸
雲擁樹莫得而名之矣合長勺州兵
兩篇筆法為一卽得不異樣出色
兩教字于本段自為起結兩霸字于通
篇共為起結此吾所謂分而為二合而
為一者春水亂流散雲擁樹並杜詩
唐錫周曰來春城濮之戰是開書以來
第一件驚天動地事左氏于一年前預
作一觀如奇葩未放先見滿庭綠影如

之使狐偃將上軍讓於狐毛而佐之狐毛偃命趙衰
為卿讓於欒枝先軫欒枝貞子也使欒枝將下軍先
軫佐之荀林父御戎魏犇為右荀林父中行桓子晉侯始入
而教其民二年欲用之二十四年子犯曰民未知義未
安其居無義則於是乎出定襄王二十五年定襄王
入務利民民懷生矣將用之子犯曰民未知信未宜
其用宜明也未明於見用之信正義曰於是乎伐
原以示之信伐原在二民易資者不求豐焉不詐以
原以示之信十五年

明月未來先見一天珠斗令人游目騁
懷也妙批游目騁懷右軍蘭亭詩叙
可儀堂本聯洽兵至殺子玉為一篇批
尾云長篇無提束斷制則散漫平衍然
須奇變為高中段出穀成數語及君子
謂是盟二句振起上下文勢是少神
力

周禮秋官司刺掌三刺一訊羣吏二
訊羣臣三訊萬民注刺訊決也
刺七賜反

明徵其辭重言公曰可矣乎子犯曰民未知禮未生
其共於是乎大蒐以示之禮蒐順少長作執秩以正
其官執秩主爵民聽不惑而後用之出穀成釋宋圍
穀亦執秩之官一戰而霸文之教也謂明年戰城濮
文德教民故也
經已二十有八年春晉侯侵曹晉侯伐衛再舉晉侯
來告林晉文公始圖霸自此至公子買戍衛不
踐土凡五書晉侯晉以霸也
卒戍刺之公子買魯大夫子叢也內殺大夫皆書刺
言用周禮三刺之法示不枉濫也公實畏

晉殺子叢而誣叢以廢戍之罪。楚人救衛。○三月丙

午晉侯入曹執曹伯昇宋人昇與也執諸侯當以歸京師晉欲怒楚使戰故

以與宋所謂。○夏四月己巳晉侯齊師宋師秦師及

楚人戰于城濮楚師敗績宋公齊國歸父秦小子憇既次城濮以師屬晉不與

戰也子玉及陳蔡之師不書楚人恥敗告文略也。○大崩曰敗績。○濮音卜憇魚覲反林城濮衛地。

楚殺其大夫得臣子玉違其君命以取敗稱名以殺罪之。○衛侯出奔

楚。○五月癸丑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蔡侯鄭伯衛子

莒子盟于踐土踐土鄭地王子虎臨盟不同款故不書衛侯出奔其弟叔武攝位受盟非

王命所加從未成君之禮故稱子而序鄭伯之下。經書癸丑月十八日也。傳書癸亥月二十八日。經傳必有誤。○陳侯如會無傳陳本與楚楚敗懼而屬晉來不及盟故曰如會。○公朝于

王所無傳王在踐土非京師故曰王所。○林書朝王始此先朝而後盟是以天子與斯盟也。書盟而後朝春秋不以天子與斯盟之辭也。○六月衛侯鄭自楚復歸于衛復其

位曰復歸晉人感叔武之賢而復衛侯。衛侯之入由於叔武故以國逆為文。例在成十八年。衛元

咺出奔晉元咺衛大夫雖為叔武訟訴失君臣之節故無賢文奔例在宣十年。○陳侯

款卒無傳凡四同盟。○林秋杞伯姬來無傳莊公女歸寧曰

來。○公子遂如齊無傳聘也。○冬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蔡

宋襄稱子九年葵土會也。陳恭公稱子此會也。陳懷公稱子定四年召陵會也。正義

侯鄭伯陳子莒子邾子秦人于溫

陳共公稱子先君未葬例在九年宋襄公稱子自在本班陳共公稱子降在鄭下陳懷公稱子而在鄭上傳無義例蓋主會所次非褒貶也

○天王狩于河陽

晉地今河內有河陽縣晉實召王為其辭逆而意順故經以王狩為辭

○林晉侯名王以諸侯見是先狩而後會也春秋先書會後書狩者書狩而後會是以天子與斯會也先書會後書狩春秋不

以天子與斯會之辭也

壬申公朝于王所

壬申十月十日有日而無月

○晉人執衛侯歸之于京師

稱人以執罪及民也例在成十五年諸侯不得相治故歸之京師

衛元咺自晉復歸于衛

元咺與衛侯訟得勝而歸從國逆例者明衛侯無道於民國人與元咺

○諸侯遂圍許

會溫諸侯也許比再

●御案。侵曹伐衛。胡傳。訛復怨。按左。晉文出亡。不為曹衛所礼。然宋人告急。子犯已之。侵曹伐衛之計。蓋取威。宿。實出於此。豈得僅以為復怨而訛之。朱批

此篇本叙城濮之戰。而始于曹衛之伐。終于踐土之盟。凡分四大節。自首段至舟之僑為戎右止。叙侵曹伐衛事。為城濮作引。末段至于衛。雍起。叙享觀會盟事。為城濮作結。中間宋人告急。至葵酉而還。正叙其事。而開手特書一句。上德也。若末亦特結一筆。曰能以德攻。首尾照應。精神多許。事直作一句讀。

中幅以次於城濮。葵酉而還。分讀上半。叙謀。下半叙事。上半又分兩層。前層公悅。分田界。宋而子玉不肯去。宋後層公悅。私許絕楚。而子玉不肯退師。下半亦

三篇

會不至。故因曹伯襄復歸于曹。晉感侯孺之言而復曹伯故從國逆例。

遂會諸侯圍許。言遂得復而行。不歸國也。分明尋事。

傳二十八年春。晉侯將伐曹。假道于衛。曹在衛東故。此特。

弗許。還自南河濟。從汲郡南渡。出衛南而東。侵曹。伐衛。正月戊申。

取五鹿。野人不知作何語。五鹿。衛地。○二月。晉卻縠卒。原軫將中軍。胥臣佐

下軍。上德也。先軫以下軍佐。趙將中軍。故曰上德。胥臣司空季子。晉侯齊侯盟

于斂盂。斂盂。衛地。○斂音廉。又力檢反。衛侯請盟。晉人弗許。衛侯欲

與楚。國人不欲。故出其君以說于晉。衛侯出居于襄

分兩層前層聽誦夢寐相對而詳寫請戰之辭後層有禮無言相對而正寫接戰之事雖參差不齊其間架固秩然也

蓋尸陳其尸也傳遜

首段侵曹伐衛總提以下先叙伐衛次叙伐曹于衛則先透楚字一筆于曹則先透報字一筆後為中幅提頭其用筆審細如此本為伐曹却先伐衛起後曹伐衛兩句搭叙甚奇與後胥臣子玉對叙句法同結二語亦是此法蓋以此調安放首尾中三處作章法也

牛、襄牛。○公子買戍衛。晉伐衛衛楚之昏姻。楚人救衛不克公懼於晉殺子叢以說焉。殺子叢而殺之。以謝晉。謂楚人曰不卒戍也。詐告楚人言子叢不終戍事而歸故救衛赴晚至。正義蘇氏曰告晉則云買比來戍衛今不使終其戍事是以殺之告楚則云比命買戍衛買不終戍事。晉侯圍曹門焉多死。攻曹城門。曹人尸諸城上。磔晉死人於城。晉侯患之聽輿人之謀曰稱舍於墓。輿衆也舍墓為將。師遷焉曹人兇懼。遷至曹人墓兇兇恐聲。為其所得者棺而出之因其兇也而攻之三月丙

無入僖負羈之宮而免其族報施也。報施壁文大概之施。魏犇顛

且日獻狀。軒大夫車言其無德居位者多故責其功狀。棺古患反。棺字宜連上讀。令

午入曹數之以其不用僖負羈而乘軒者三百人也。長句有致帶叙帶議筆法

且日獻狀。軒大夫車言其無德居位者多故責其功狀。棺古患反。棺字宜連上讀。令

與下圍曹報施都為首尾兩德字作反映之筆。勞之不圖報于何有八個字罵殺重耳矣。兇說文擾恐也玉篇懼聲也。令号令也一說

林說意則全不必非。靈威也。百做拍說。拍打也。拍也。踊躍打胥居喪不任哀之狀。示不得寧。且示其疼未至委頓之意。拊以做打胥之狀而已。拊音伯反。百博伯反。而勿已同。不妨音通用。傷胥之人。安得三百距跳。

且日獻狀。軒大夫車言其無德居位者多故責其功狀。棺古患反。棺字宜連上讀。令

無入僖負羈之宮而免其族報施也。報施壁文大概之施。魏犇顛

且日獻狀。軒大夫車言其無德居位者多故責其功狀。棺古患反。棺字宜連上讀。令

夫子以譎目重耳。朱註特舉此事為証。今細讀之。大畧有三。總以欲戰為主。其始恐戰之無助。則以喜賂怒頡之策。激齊秦而不虞楚子之去也。其既屈于宛春之三施。則以私許執使之策。激子玉而又碍于楚惠之將為口實也。於是終以君退臣犯之策。坐楚以曲。而可以唯我之欲矣。着着暗算盡情。其餘藏頭露尾。莫可枚舉。非左氏二十分靈心妙腕。亦須描摹不出。快甚。

邁。正義。勵勉也。以傷病。故勉力為之。補正。郈氏日。距躍。直跳。曲踊。橫跳。百猶。阡陌之陌。三陌。蓋躍踴之度。大乃舍之。殺顛頡。以狗于師。立舟之僑。以為戎約。有此。舟之僑。故號臣。閔二年。奔晉。以代魏。雙為先歸。張本。宋人使門尹般如晉師。告急。門尹般。公曰。宋人告急。舍之。則絕。與晉絕。告楚不許。我欲戰矣。齊秦未可若之何。未肯先軫曰。使宋舍我而賂齊秦。藉之告楚。假借齊秦。我執曹君而分曹衛之田。以賜宋人。楚愛曹衛。必不許也。不許之。喜賂怒頡。能無戰乎。言齊秦喜得宋賂。而怒楚之請。顛必自戰也。不可告請。故曰。

眼目而下。文能無戰乎。既戰圖之。反覆推敵。必算得于戰。一毫無失。而後快。後半以若楚惠何。為眼目而下。文小惠大恥。君惠敢忘。又反復推敵。必洗得于。一毫無妨。而後快。而微楚之惠。不及此。則上半子犯口中。先透一筆。戰而捷。不知戰也。則下半子變犯口中。復帶一筆。將戰與惠兩項合來。並行不背。方得放心。說個其可用也。真和盤托出矣。

公說執曹伯分曹衛之田。以界宋人。楚子入居于申。申在方城。使申叔去穀。二十六六年。使子玉去宋。曰無從晉師。晉侯在外。十九年矣。而果得晉國。晉侯生而亡。亡十九年。而反。凡三十六年。至此四十矣。險阻艱難。備嘗之矣。民之情偽。盡知之矣。天假之年。獻公之子九人。唯文而除其害。除惠懷。天之所置。其可廢乎。軍志曰。允當則歸。求過分。軍志。兵書。又曰。知難而退。又曰。有德不可敵。此三志者。晉之謂矣。謂今與晉遇。子玉使伯芬請戰。伯芬。子越也。鬬伯

公說執曹伯分曹衛之田。以界宋人。楚子入居于申。申在方城。使申叔去穀。二十六六年。使子玉去宋。曰無從晉師。晉侯在外。十九年矣。而果得晉國。晉侯生而亡。亡十九年。而反。凡三十六年。至此四十矣。險阻艱難。備嘗之矣。民之情偽。盡知之矣。天假之年。獻公之子九人。唯文而除其害。除惠懷。天之所置。其可廢乎。軍志曰。允當則歸。求過分。軍志。兵書。又曰。知難而退。又曰。有德不可敵。此三志者。晉之謂矣。謂今與晉遇。子玉使伯芬請戰。伯芬。子越也。鬬伯

鍾伯敬曰：晉之伐曹衛者，收曹衛而楚之庇曹衛者，反以失曹衛用與國用敵國，又用敵國之與國，其繩索收放皆在我，譎則譎矣，然而不可謂不妙也。俞寧世曰：齊桓既沒，楚勢益橫，若無晉文，天下皆為楚矣。自此戰後，晉為諸侯盟主者百有餘年，雖南北相持，而楚終不得志，及晉之衰，而楚亦弱，則此一戰之功，所關豈小哉。

比之曰：非敢必有功也，願以閒執讒慝之口。閒執猶孫。塞也。讒慝若為買之言，謂子玉不能以三百乘入。王怒，少與之師，唯西廣東宮與。若敖之六卒實從之。楚子還申遣此兵以就前圍宋之眾。楚有左右廣，又犬子有宮甲，分取以給之。若敖，楚武王之祖父，葬若敖者。子玉之祖也。六卒，子玉宗人之兵六百人。言不悉師以益之。廣，子廣反。鄭云：廣車，橫陳之車。子玉使宛春告於晉師曰：請復衛侯而封曹，臣亦釋宋之圍。衛侯未出竟，曹伯見執在子犯曰：子玉無禮哉！君取一臣取一。君取一以釋宋圍，惠晉侯臣取一復曹衛。不可失矣。言可代。先軫曰：子與之，定人之謂為已功。

●馬章民曰：欲言楚戰，又欲如楚，以不聽之名譎甚。朱批

退舍報楚，雖是踐言，究竟是一件過意不去的事，篇中處處作綿針泥刺之筆，如首尾兩德字，何等冠冕，中間楚子亦

禮楚一言而定三國，我一言而亡之，我則無禮，何以戰乎？不許楚言是棄宋也，救而棄之，謂諸侯何？言將反復打筭處。

侯所怪。楚有三施，我有三怨，怨讎已多，將何以戰？不如私許復曹衛以攜之。玉之請幾無可解，忽然捨得此着，依然勝筭。在我國策許多秘密，不此於楚而後復之，攜離也。執宛春以怒楚既戰而後圖之，乃定計。公說乃拘宛春於衛。

且私許復曹衛，曹衛告絕於楚，子玉怒，從晉師。晉師退軍，吏曰：以君辟臣辱也，且楚師老矣，何故退？子犯曰：師直為壯，曲為老，豈在久乎？微楚之惠不及此耳。

許之為有德。究其所謂德者，不過情偽。蓋知而已。明明背惠充讎，卻托之乎漢陽諸姬若說，皆獎王室，則又明明供稱。必得諸侯細玩子玉兩番請戰，句句有。意思有辭，命試將子犯樂枝兩惠字移。在子玉口中，而益以韓原公孫之對不。知而亦多少作者特為藏拙，但微露圭。角使人得之意象之表，至于舍舊謀新。分明冷諷，伏已鑿，腦分明心虛，子犯雖。復替他解釋，按之都係勉強支吾，尤妙。在起手從魏顛兩人一口揭破，便是借。他人之酒杯，澆自己之傀儡，而首尾偏。以上德德攻極口稱贊，把無數詭計負。心一齊瞞過，晉文則腹中鱗甲左氏亦。皮裡陽秋極變詐之事，故須得此極巧。妙之文也。此之謂化工肖物而已矣。

過楚。楚成王。退三舍。辟之所以報也。一舍三十里。初。楚子云。若反國。何以報我。故以。背惠食言。以充其讎。尤。猶當也。讎。謂。書湯誓云。朕不食言。孔註。食盡其言。偽不實也。蓋言。而不行。如食之消散。是偽言也。故爾雅訓食為偽。
我曲楚直其眾素飽不可謂老。直氣盈飽。正義曰。素訓為空。忿怒之深。着着占先手妙甚。
我退而楚還我將何求若其不還君退。空腹不食。直。氣盈飽也。我退而楚還我將何求若其不還君退。素訓為空。忿怒之深。着着占先手妙甚。
臣犯曲在彼矣退三舍楚眾欲止子玉不可夏四月。此處忽叙齊秦之師則宋之路楚之。戊辰晉侯宋公齊國歸父崔天秦小子憇次于城濮。不許皆在其中文有暗叙互見法此類是也。國歸父。崔天。齊大夫也。小子。楚師背鄩而舍。鄩。上陵。憇。秦穆公子也。城濮。衛地。險阻名。

晉軍作三遍寫第一遍承蒐被廬一陸。一補便見六卿無缺第二遍叙次城濮。有主有客全虧諸侯同仇第三遍叙登。有莘伐木益兵一似七百猶少楚軍却。只寫得兩遍前則曰西廣東宮若教六。卒後亦曰中軍六卒左右陳蔡而已未。獨找一筆曰收其卒而止故不敗隱隱。見子玉之能晉徒以多勝少而非真能。以德攻也激射之妙都在無字句處耳。

○林此所謂君退臣犯也。正義曰。蓋丘陵名。其處有險阻。晉侯患之聽與人之誦。恐眾畏險故。曰原田每每舍其舊而新是謀。高平。誦。聽其歌誦。原田。每每。舍其舊而新是謀。高平。喻晉君美盛若原田之草每每然可以謀立新功。不足念舊惠。每亡回梅對二反。田美也。說文。毋州。盛上出。从艸。公疑焉。疑眾謂已。母聲。謀叶梅。子犯曰戰也戰而捷。必得諸侯若其不捷表裏山河必無害也。晉國外河。而內山。

文章妙用全在多作開合此篇則開合之至奇極變者如齊秦未可則一開宋人之昇則一合楚子入申則一開曹衛告請戰則一合宛春告釋又一開曹衛告絕又一合至子玉怒從晉師竟可合矣又退三舍着實一開使讀者一閃一閃

晉侯夢與楚子搏。搏。楚子伏已而盥其腦。盥。楚也。思小惠而忘大恥不如戰也。也。水北曰陽姬姓之國。在漢北者楚盡滅之。晉侯夢與楚子搏。搏。楚子伏已而盥其腦。盥。楚也。思小惠而忘大恥不如戰也。

急不得就方纔落到次于城濮以為今
而後可以徑寫戰事矣忽然接寫晉侯
聽誦而疑則又開再寫夢搏而懼則又
開然後跌落關勃請戰晉侯觀師着實
一合而以叙戰終焉一路無數峰巒層
層起伏文章鉅觀其是之謂乎

●據考工注云得和煦之氣故系傳氏
●孔氏云盟之為健未見正訓蓋相傳
為然服云如俗語相罵云健汝腦矣注
正字通唯借盟文遠必傳文譌也正句
引杜注失考

古。噫。子。答。是。以。懼。子。犯。曰。吉。我。得。天。楚。伏。其。罪。吾。且。
所。答。二。反。

柔。之。矣。晉。侯。上。向。故。得。天。楚。子。下。向。地。故。伏。其。罪。腦
補。正。范。守。已。曰。鹽。者。苦。鹽。之。名。詩。云。王。事。靡。盬。勉。之
使。無。以。為。苦。也。此。鹽。腦。當。是。以。鹽。揉。入。腦。中。故。曰。我
且。柔。之。按。此。二。段。都。跟。上。退。舍。來。言。以
退。為。進。以。柔。克。剛。也。否。則。兩。註。皆。欠。明。子。玉。使。鬪
勃。請。戰。鬪。勃。楚。曰。請。與。君。之。士。戲。君。馮。軾。而。觀。之。得
臣。與。寓。目。焉。寓。寄。也。林。晉。侯。使。欒。枝。對。曰。寡。君。聞
命。矣。楚。君。之。惠。未。之。敢。忘。是。以。在。此。為。大。夫。退。其。敢
當。君。乎。既。不。獲。命。矣。不。獲。相。愛。得。妙。托。大。得。妙
敢。煩。大。夫。謂。二。三。子。勃。命

臣。與。寓。目。焉。寓。寄。也。林。晉。侯。使。欒。枝。對。曰。寡。君。聞
命。矣。楚。君。之。惠。未。之。敢。忘。是。以。在。此。為。大。夫。退。其。敢
當。君。乎。既。不。獲。命。矣。不。獲。相。愛。得。妙。托。大。得。妙
敢。煩。大。夫。謂。二。三。子。勃。命

戒。勅。子。玉。戒。爾。車。乘。敬。爾。君。事。詰。朝。將。見。詰。朝。緊
子。西。之。屬。戒。爾。車。乘。敬。爾。君。事。詰。朝。將。見。平。旦。晉。車
七。百。乘。鞶。鞞。鞞。鞞。五。萬。二。千。五。百。人。在。背。曰。鞶。在。胸
修。備。鞶。許。見。去。見。二。反。鞞。晉。侯。登。有。莘。之。虛。以。觀
以。亦。反。鞞。於。杖。反。鞞。音。半。有。莘。故。國。名。少。長。猶。言。大
師。曰。少。長。有。禮。其。可。用。也。小。林。少。者。在。前。長。者。在
後。如。軍。遂。伐。其。木。以。益。其。兵。伐。木。以。益。攻。戰。之。已。已
禮。也。晉。師。陳。于。莘。北。胥。臣。以。下。軍。之。佐。當。陳。蔡。子。玉。以。若
拔。之。六。卒。將。中。軍。曰。今。日。必。無。晉。矣。子。西。將。左。子。上
將。右。子。西。鬪。宜。申。胥。鉞。之。師。晉。臣。蒙。馬。以。虎。皮。先。犯。陳。蔡。陳。蔡

●將作相一

●歸震川曰。叙晉師行列有序。却从晉
疾口中說出。伐木益兵。作下文曳柴未
歷。朱批

此段正叙戰事。蒙虎設旆。曳柴。是一類
橫擊。夾攻。是一類。前奇後偶。用三層寫

三蕭

春秋三傳

卷七 僖公

七

出郤亦三點楚師夾叙其中事則震耳
駭目文則錦簇花團左氏叙戰已得數
篇至此大展才情縱橫獨出矣前子
玉云與君之士戲此則竟是戲戰矣奇
妙至此

晉師不叙齊秦楚師不叙東西皆作者
故為此詳畧隱見之筆以娛我後人使
得之筆墨之外也

陳家珍曰太史公寫楚漢相持處即如
身親戰地對此筆筆寫生則又豈乎後
矣朱批不是一本崩林作敗

●鄉說為鄉

召陵城濮服楚等耳而聲勢赫奕鋪排
絢爛比小白寇冕十分所謂踵事增華
讀者亦可以觀世變也城濮之戰寫
得極其奇妙然不過數行而止文却于

奔楚右師潰陳蔡屬狐毛設二旃而退之旃大旗也

而退使若下軍將變枝使與曳柴而偽遁曳柴起塵楚師馳

之原軫卻溱以中軍公族橫擊之設伏之師狐毛狐

偃以上軍夾攻于西楚左師潰楚師敗績于玉收其

卒而止故不敗三軍唯中軍晉師三日館穀館舍也

穀三及癸酉而還甲午至于衡雍作王宮于踐上衡

鄭地今滎陽卷縣襄王聞晉又鄉役之三月城濮役之

前三月鄭伯如楚致其師為楚師既敗而懼使子

未戰之前作無數翻騰于既戰之後作
無數鋪襯節節誇張遙遙與出亡本末
一篇照耀生色大為十九年艱苦備嘗
人吐氣昔人云左傳出自晉人手筆故
寫晉事特詳理或然耳

●子人九杜譜以九為雜人誤矣補注

一路散散叙來却用閒筆兩兩照應聯
絡如前寫分曹之謀而曰公說云云後
寫私復之謀而曰公說云云前寫使伯
琴請戰于楚後寫使鬬勃請戰于晉前
寫與人之謀後寫與人之誦前寫曹衛
之師而夾寫于叢戎衛後寫城濮之戰
而夾寫鄭伯致師皆纏帶成趣無此即
枯直無致矣

人九行成于晉子人氏九名即晉欒枝入盟鄭伯

五月丙午晉侯及鄭伯盟于衡雍丁未獻楚俘于王

駟介百乘徒兵千駟介四馬被鄭伯傅王用平禮也

傅相也以周平王享晉文侯仇之禮享晉侯已酉王享禮命晉侯宥

晉侯為侯伯以策書命晉侯為伯也周禮九命作伯

也三官命之以寵晉九命周禮云一命受職再命

受服三命受位四命受器五命賜則六命賜官七命

賜國八命作後世九錫人賜之大輅之服戎輅之服大輅金輅戎

●專者有時師不可緩則未及受命而
征也

●御案踐土之役先儒相承謂天王勞
晉侯惟項安世為出居于鄭六既五年
諸侯未嘗救天王未嘗歸也朱批

此篇以衛始以衛終以欽孟之盟始以
踐土之盟終亦首尾相顧處

●御案諸侯失地則名衛侯之出使
奉其爭叔武以受盟則國固衛之國是
以終不名之也胡慎謂晉文修怨故不

各有服。○林祭祀所乘其服
驚冕兵事所乘其服韋弁。形弓一形矢百茲弓矢

千矣。諸侯賜弓矢然後專征伐。○茲音盧。桓鬯一
桓黑黍鬯香酒所以降神。○器名。○虎賁三百人曰王

謂叔父敬服王命以綏四國糾逃王慝。○逃遠也。有惡
於王者糾而

遠之。○逃。勅歷反。晉侯三辭從命曰重耳敢再拜稽首奉揚

天子之丕顯休命。○稽首首至地不。○受策以出出入三

觀。出入猶去來也從來至去。凡三見王。○補正。郤氏

觀。日始至而見一觀也享醴受策二觀也去而辭三

也。衛侯聞楚師敗懼出奔楚遂適陳。○自襄
牛出使元咺奉

名衛侯以著晉罪夫晉文君臣之謀特
欲致楚戰而敗之為取威定伯之大計
並無修怨之意也朱批

末二句一句結盟語一句結通篇却用
牽上捲下之筆借作雙收與起處侵曹

伐衛中間胥臣當陳蔡子玉將中軍同
一筆意蓋又一章法細思此篇必得

此雙調方收得住看他萬頃烟波至此
泄然而止筆力千鈞

●攻治也

此篇傳殺得臣事作兩截讀上半寫先
戰拂神之祐愛物而為好我者所恨下
半寫既敗受君之責自裁而為仇我者
所快本各開說而上下兩已字兩民字
兩相映帶三敗字又借作聯絡蓋體截
而意仍通者尤妙在上半未之服也

叔武以受盟。○奉使攝君事。○林元咺。○癸亥王子虎盟

諸侯于王庭。○踐土宮之庭書。○要言曰皆獎王室無相

害也有淪此盟明神殛之俾隊其師無克祚國。○獎助

也隊隕也克能也。○及而玄孫無有老幼君子謂是盟

也信。○合義。○謂晉於是役也能以德攻。○以文德教民

○初楚子玉自為瓊弁玉纓未之服也。○弁以鹿子皮

別各次之以飾弁及纓詩云會弁如星。○瓊求。○先戰

夢河神謂已日畀余賜女孟諸之麋。○孟諸宋藪澤

弗致也。與下半而後喜可知也。調法相應。都是文貫事章法乃一綫也。
 正百罪子玉作意却刺晉侯蓋子玉固
 有可死之道然以行詐負心之重耳死
 子玉則子玉不受起手弗致也隱隱見
 他剛正結語抑呂臣所以揚子玉而出
 子玉乃所以入晉侯喜可知莫奈毒句
 句倒映出前而許多臥不安席自慚形
 穢意思來作者極寫晉文之論至此猶
 作此筆真言有盡而意無窮也已
 郝仲興以為謀人軍師敗則死之域
 濮敗而誅子玉泝水退而誅子上鄂陵
 敗而誅子玉屬國叛而誅子辛是乃楚
 所以燒耳。朱批
 子玉子注近見上不用重。

麋。麋。弗致也。大心與子西使榮黃諫。大心子玉之通作涓。
 之族。子玉剛復故因。弗聽榮季曰死而利國猶或為榮黃榮黃榮季也。承上轉下筆圓甚。只重利國齊師見
 之況瓊玉乎是糞土也而可以濟師將何愛焉。因神得不是靠夢作主至出告二子方照神字一筆不
 以附百姓之。弗聽出告二子曰非神敗令尹令尹其願濟師之理。粘不脫用筆之妙
 不勤民實自敗也。盡心盡力無所愛惜為勤既敗王使謂之曰大夫不入其若申息之老何。申息二邑子弟皆從子玉而死言何以見其父老
 子西孫伯曰得臣將死二臣止之曰君其將以為戮。孫伯即大心子玉子也二子以此及連穀而死。至連穀王
 答王使言欲命子玉往就若戮。

徐揚貢曰文貴察聲喜怒皆肖其聲此結有喜聲傳出。朱批

此篇寫衛君臣始終不協為訟晉執歸張本以元咺為主蓋宛濮之盟原只要調停一元咺元咺安則叔武安而國人不得言耳而不虞又重之以前驅之殺也適授之以口實矣兩使殺之特特激射見雖殺獸大而殺子之怨未之肯忘

無救命故自殺也。文十年傳曰城濮之役王使止子玉曰無死不及子西亦自殺。縊而縣絕故得不死。王時別遣追前使連穀楚地殺得臣經在踐土盟上傳在下者說晉事畢而次及楚屬文之宜。穀胡木反縊一賜於。晉侯聞之而後喜可知也。喜見於顏色。補正曰古人多
 以見為知。呂氏春秋文侯不。曰莫余毒也已。為呂臣悅。知于顏色。註知猶見也。言其自守
 實為令尹奉已而已不在民矣。無大志
 或訴元咺于衛侯曰立叔武矣其子角從公使。突起。前篇在。用悠曠之筆。此篇起。用趙忽之筆。益無妙不臻也
 殺之。角元。咺不廢命奉夷叔以入守。夷謚。屯義謚。法安民好靖曰
 六月晉人復衛侯。以叔武受盟於踐土。故聽衛侯歸。甯武子與衛

甯子不得而與之也。幸負一片苦心，亦幸負一篇妙文。

文作兩截讀。上半居者無懼其罪，下半公知其無罪，緊相呼應。又起手數句已為末段伏案，中間盟語乃是承上起下，以中權貫首尾，章法絕佳。

宛濮之盟，乍看謂是解釋前文，再看乃是逆跌後文。讀者眼光直注下半，篇文字乃見作者結構之妙。聞盟不貳，句轉板最佳，煞得上文，足便跌得下文起也。左氏極于此等處，著精神。

本傳元咺中間却詳叙甯子盟，甯子先蚤為忠而免之，伏脈史有甲事得乙為貫穿則乙事即見于甲傳中，乃反客為主之法。如信陵之侯生平原之毛先生皆是也。相及即是糾是強也。

保音 又同

人盟于宛濮。武子甯俞也。陳留長垣，前事言天。解曰：天禍衛國君。

臣不協以及此憂也。衛侯欲與楚國人，今天誘其衷。使皆降心以相從也。不有居者誰守社稷，不有行者誰扞牧圉。牛曰牧，不協之故用昭乞盟于爾犬。

神以誘天衷，自今日以往既盟之後，行者無保其力。居者無懼其罪，有渝此盟以相及也。以惡明神先君是糾，是強國人聞此盟也，而後不貳。甯俞之忠，衛侯所以書，衛侯先期入，甯子先長牂守門以為使。

復歸。衛侯先期入，甯子先長牂守門以為使。復歸。衛侯先期入，甯子先長牂守門以為使。復歸。衛侯先期入，甯子先長牂守門以為使。

俞評以或訴為疑獄，猷犬為訴人，未確。

或云衛侯與元咺之不勝何也。曰衛侯素無害叔武之心，則前驅必不敢自射殺之。此實探侯平日之意，故三子無詞以敵元咺。傅氏

孔疏：緇廣充幅，長尋曰旒，繼旒曰旃。則旗之尾，今有異于常，故以大旃為名。左旃蓋是左軍所建者。姚本

九事頭多者，都以另提法補寫。如河神篇補寫于玉敗績文尾，宛濮篇補寫衛侯奔楚文尾，此篇乃補寫伐不益兵文尾，而各有一樣另提法，連類而觀，得史一斑矣。為三罪結案中，間却夾叙許多大事，亦史家趣筆帶叙之法。三罪

不貳是真放，心稍緩，被衛侯做此事來也。與之乘而入，欲速故先入，欲安喻國人。公子猷犬

華仲前驅，衛侯遂驅奄甯子。叔武將沐聞君至，喜捉髮走出前驅射而殺之，公知其無罪也，枕之股而哭。

公以叔武猷犬走出，手射叔武，故公使殺之，元咺出奔。晉叔武故至晉，愬之。

城濮之戰，晉中軍風于澤。牛馬因風而走，皆失之。妾逋逃，則大旃之左旃。大旃，旗名，繫旒。有常刑。日旃，通帛日旃。祁瞞奸命，掌此二事而不修，為司馬殺之，以徇于諸侯，使茅茷奸軍令。奸音干。

一殺于未戰之前。一殺于方戰之際。一殺于既還之日。而總叙于振旅之後。事斷而文聯。此史家之常例也。奸命先歸。是整齊法夾叙獻俘等是參差法師旋振旅。又是牽上搭下對法。

愷樂。愷歌全樂如字。音洛。做豈樂飲酒之樂者非是。前文少長有禮其可用也。說得軍容何等整齊。却于前着一顛頓于後。又表一祁。購舟僑漏出許多敗缺。都是反刺之筆。與河神篇作意正同。王或菴朱批

此篇亦咀起咀結。中以甯子相形。蓋衛侯非咀不執。非俞不復。兩人正相反也。

代之師還壬午濟河舟之僑先歸士會攝右權代舟之僑也士會隨武子士為秋七月丙申振旅愷以入于晉愷也。愷開在反。正義。獻俘授馘飲至大賞授數也兵樂日愷。今通作凱。徵會討貳徵名諸侯將冬會於溫殺舟之僑以徇于國民於

是大服君子謂文公其能刑矣三罪而民服三罪顛舟之僑詩云惠此中國以綏四方不失賞刑之謂也詩大

雅言賞刑不失則中國受惠四方安靖。○冬會于溫討不服也討衛侯衛侯與元咺訟爭殺叔武

連宛濮篇便都是以兩人相反為合傳之法。

明是元咺詰衛侯而曰衛侯與元咺訟不與元咺得訟衛侯也。殺為誰殺。則為誰則免為誰免。乃至衛侯之執為誰執。蓋特特藏過晉侯二字不與晉侯得執衛侯也。此便是左氏書法。

向謂魏華才而免之。今又謂甯俞忠而免之。不失賞刑者固如是乎。

吳澂曰。元咺詰衛侯之甚。而晉侯怒之深。故執歸京師。將假託王命而廢黜之。此晉文意。吳元咺之謀也。朱批

甯武子為輔鉞莊子為坐士榮為大士大士治獄官也周禮

命夫命婦不躬坐獄訟。元咺又不宜與其君對坐。故使鉞莊子為主。又使衛之忠臣及其獄官質正元咺。傳曰。王叔之宰與伯與之大夫坐獄於王庭。各不身親。蓋今長吏有罪。先驗吏卒之義也。○坐一音才臥反。晉不右故

衛侯不勝三子辭屈殺士榮別鉞莊子謂甯俞忠而免

之執衛侯歸之于京師寘諸深室深室別為囚室甯子職納

橐籥焉橐籥以君在幽隘故親以衣食為已職橐衣囊籥麋也言其忠至所慮者深補正曰。蓋以籥置橐中。正義云。橐以盛衣。亦以盛食。宜二年傳為簞食與肉。寘之橐。以與之是也。

元咺歸于衛立公子瑕瑕衛公子適也

召王本重使持。故特用重筆。而以諸侯見。只用輕筆。帶之。解經亦用一輕一重之筆。兩且字。正相配也。

先述夫子之言。又推夫子之意。經是創筆。解經亦用創格。此等處。故須鄭重出之。前篇深沒晉侯。此篇特提晉侯。一變。即在其中。妙哉。金評 朱批

明周之德。林注

御案。胡慎本。啖助。蕪轍之說。以為尊周全晉。其義甚正。公羊謂不與再致天子。則專責晉矣。似非經旨。朱批

此節完私許復曹事。許復告絕。借以傾楚。事過輒忘。亦是晉侯一件疚心之事。

○是會也。晉侯召王。以諸侯見。且使王狩。晉侯大合諸侯。而欲

尊事天子。以為名義。自嫌強大。不敢朝周。喻王出狩。因得盡羣臣之禮。皆滿而不正之事。補正。邵氏曰。凡天子之出。皆曰狩。順承使狩。何。猶幸也。非田獵之狩。仲尼曰。以臣召君。不可以訓。故

書曰。天王狩于河陽。言非其地也。此。解。河。陽。是。抑。使若天王自狩。以失地。故書河陽。實以屬晉。非。且明德也。隱其名君之闕。欲以明晉之功。王狩地。德。河陽之狩。趙盾之弒。泄治之罪。皆違凡變例。以起大義。危。疑之理。故特稱仲尼以明之。壬申。公朝于王所。侯。經在朝王下。傳在。上者。告執晚。

○丁丑。諸侯圍許。十月十五日。有日無月。晉侯有疾。曹伯之豎

侯孺貨筮史。豎。掌通內外者。史。音史。起。結。都。省。却。筮。史。見。晉。侯。教。字。使曰。以曹為解。以滅曹為

戶賈反。又齊桓公為會而封異姓。封。刑。今君為會而滅同姓。曹叔振鐸文之昭也。叔振鐸。曹始封。先君唐

叔武之穆也。且合諸侯而滅兄弟。非禮也。與衛偕命。私許復。而不與偕復。非信也。同罪異罰。非刑也。衛已復故。不中。用。

何公說復曹伯。遂會諸侯圍許。

○晉侯作三行。以禦狄。荀林父將中行。屠擊將右行。

將與衛偕命。而不與偕復。一直提破。譬如腦後下針。鼻贅不應手。而脫乎。或謂全不似筮史語。以不照顧。以曹為解。為奇。則古者師箴工諫。盡入得規。明明教他借端發藥。正不必作藏頭露尾伎倆也。通篇正須看其直捷痛快處。能傳以曹為解。正言不諱之神。

使曰。以曹為解。此在侯孺分中。教筮史大旨。下文即代筮史作。而見晉侯語。以叙事。遞下之筆。作議論。提頭之筆。此為奇絕耳。國策代請說君等。機趣疑都從此脫化。章法與受命展禽正同。孫執升曰。豎小臣也。而功且復國。然則臣之為功于國者。固不以其位之大小也。侯孺但曰。以曹為解。齊桓以下。正為解之辭。此傳文詳略互見之妙。

河陽錫命以後居然帝制自爲矣較天威咫尺者不啻霄壤宜夫子並衡桓文而獨有所抑歟本意要作三行禦狄其借端也只此一句須分兩筆讀乃得

客舍昌衍而主饋芻米本一連事卻以公在會夾叙其中此亦倒註法

先茂將左行

晉置上中下三軍今復增置三行以辟天子六軍之名三行無佐疑大夫帥

擊一音計

經庚寅二十有九年春介葛盧來

介東夷國也在城陽黔陬縣葛盧介君名

也不稱朝不見公且不能行朝禮雖不見公國賓禮之故書

公至自圍許無傳

夏六月會王人晉人宋人齊人陳人蔡人秦人盟于翟泉

翟泉今洛陽城內大倉西南池水也魯侯諱盟天子大夫諸侯大夫又違禮盟公侯王子虎違禮下盟故不言公會又皆稱人

秋大雨雹冬介葛盧來

傳二十九年春介葛盧來朝舍于昌衍之上魯縣東南有昌

趙鵬龍曰洮之盟齊桓盟王人而無貶詞蓋以諸侯會王人敬也翟泉之盟晉盟王人皆貶晉人以大夫而抗王臣是待已与天王均也朱批

劉敞曰翟泉在王城之內諸侯之大夫入天子之境虽貴曰士陪臣也而盟於天子之側皆稱人以貶之朱批

正意渾說餘意卻用細說正意正說餘意卻用反說總不作一直筆

平公在會饋之芻米禮也嫌公行不當致饋故曰禮也

夏公會王子虎晉狐偃宋公孫固齊國歸父陳轅濤塗秦小子憇盟于翟泉尋踐土之盟且謀伐鄭也

經書蔡人而傳無名氏即微者秦小子憇在蔡下者若米向戌之後會卿不書罪之也

晉侯始霸翼戴天子諸侯輯睦王室無虞而王子虎下盟列國以瀆大典諸侯大夫上敵公侯虧禮傷教故貶諸大夫

諱公與盟在禮卿不會公侯會伯子男可也大國之卿

當小國之君故可以會伯子男諸卿之見貶亦兼有此闕故傳重發之

秋大雨雹爲災也

此見左氏開心妙腕。於瑣屑事都作碎金收拾。一經點化。便成絕世佳文也。牛鳴如何措辭。文偏寫他三遍。實處先子介君口中道出。正說牛鳴。却用虛筆。只以一云字信字括之。議叙斷層。寫到而無一字犯手。極簡極圓。
列子言東方介氏之國。其人多解六畜之語者。蓋偏知之所得。補

○冬介葛盧來以未見公故復來朝禮之加燕好。
禮也。好好貨也。一介葛盧聞牛鳴曰是生三犧皆用歲再來故加之。七字三句乃以敘為斷筆法。傳言人聽或通鳥獸之情。之矣其音云問之而信。正義曰周禮夷隸掌與鳥言。貉隸掌與獸言。鄭玄云夷隸征東夷所獲貉隸征北夷所獲。今介是東夷國土俗故當有知者。

經 三十年春王正月○夏狄侵齊○秋衛殺其大夫元咺及公子瑕

立經年未會諸侯故不稱君。衛侯鄭歸于衛。魯為之請故從諸侯。納之例。例在成十八年。

○晉人秦人圍鄭。
晉軍函陵秦軍汜南各使微者圍鄭故稱人。○汜音片林於是

秦伯私與鄭盟戍鄭而去之秦晉之怨自此始。○冬天王使宰周公來聘。公子遂如京師遂如晉。

○晉侯使醫衍酖衛侯。而罪不及死故使醫因治疾而加酖毒。甯俞貨醫使薄其酖不死。甯俞視衛侯衣公為之請納玉於王與晉侯皆十穀王許之。雙玉曰穀公本與衛同好。

此亦敘議兼行格。妙在上截先叙後議。下截先議後叙。恰好叙在兩頭。議在中間。事斷而文聯。只三四語而用法之妙如此。
 酖衛侯。釋衛侯。首尾對寫。可見都是晉侯分中事。中間特着王許之三。字。則治之以王矣。與前會溫節同一筆意。貨醫而僅儲薄酖。此中有多少勉強在不貨其不酖。而徒貨其薄酖。愚之甚。忠之甚。

此結局衛侯元咺事。看衛成如此舉動。何足以服元咺之心。篇中寫元咺為厲處。不用明筆。只依經叙殺元咺于殺于。環之上。而意自了然。挑燈讀之。使人凜凜也。

吳澂曰。元咺以臣訟君。被執而咺。歸國。假伯王之權。而易置其君。如奕棋。然其不臣之罪。所當誅也。朱批。

此是第一首反間文字。凡用間。必得間而入。起手一行。寫得圍鄭。乃全與秦無涉。便伏一篇立說之根。又用間。不外利害兩端。而極言如此之利。不如極言如此之害。篇中說利。只一層說害。却用三層。是也用間不可說成爲己之學。須借

故爲秋乃釋衛侯之請。

○衛侯使賂周欵。冶屭曰。苟能納我。吾使爾爲卿。

咺距已。故賂周治。○屭。周治殺元咺。及子適子儀。子音覲。又音謹。鄭氏音勤。周治殺元咺。及子適子儀。子音覲。又音謹。鄭氏音勤。

取母弟。不書殺。賤也。○適。丁歷反。公入祀先君。周治既服。將命。服將也。

入廟受命。周欵先入。及門。遇疾而死。冶屭辭卿。見周欵死而懼。

○九月甲午。晉侯秦伯圍鄭。以其無禮於晉。文公亡不禮。且貳于楚也。晉軍函陵。秦軍汜南。此東汜也。在

南。佚之狐言于鄭伯曰。國危矣。若使燭之武見秦君。

誓而陳。居然忠愛。篇中凡九提君字。寫得句句是爲秦謀。不爲己謀。吾舌尚存。雖墮陸復生。何以易此。

大旨只極言亡鄭之無益。開口提明一句。以下分作兩半讀。前半先申言亡鄭之無益。又翻轉來。極言舍鄭之無害。再抉進一步。先言晉善背秦。再言并當關秦。都是一層緊一層。前半亡鄭以陪鄰。後半闕秦以利晉。兩相對一反。一復寫得不唯無益。竟大有損。直截痛快。却步。步用一頓一跌。以挑撥之筆舌之妙。直爲國策開山。然國策有其圖。警無其簡。潔雋逸也。

師必退。佚之狐燭之武皆鄭大夫。公從之。辭曰。臣之壯也。猶不如人。今老矣。無能爲也。已。公曰。吾不能早用子。今急而求子。是寡人之過也。然鄭亡。子亦有不利焉。許之。夜缒而出。見秦伯曰。秦晉圍鄭。鄭既知亡矣。若亡鄭而有益於君。敢以煩執事。越國以鄙遠。君知其難也。設得鄭以爲秦邊邑。則越晉而難保。焉用亡鄭以陪鄰。鄰之厚君之薄也。若舍鄭以爲東道。主行李之往來。共其乏困。行李。使人。昭十三年傳。行理之命。周語。行理以節逆之。賈逵云。理。

燭武說秦純用抑揚頓跌之筆。文于起局收局亦都作一種姿致。蓋筆墨各有氣類。不如此不成片段。

金仁山曰。晉又報怨而喜功。故邀秦以伐鄭。秦穆恃功而嗜利。故私鄭以倍晉。此一役也。結怨交兵者。救世晉主夏盟。失秦之援。而為楚所抗。自是役始。春秋之所憂在楚。史記之所憂在秦。二者居天下之大勢矣。

唐錫周曰。驟讀之似無敘曲折細按之。只是四段。若亡鄭。若合鄭。且君夫晉。何等明畫。朱批。

史也。小行人也。按李東陽資暇錄曰。岑古使字。孫與書尺亦云。古使字。及山下人。人下子。作岑。後人轉作李耳。一說使人行必有裝。鄭當時之治行。孟子之治任。是行李本義。為行理不必作使字解。君亦無所害。且君嘗為晉君。賜矣。許君焦瑕。朝濟而夕設版焉。君之所知也。晉君謂惠公也。焦。瑕。晉河外五城。秦言背。六轉。夫晉何厭之有。既東封鄭。又欲肆其西封。秦之速。不是亡鄭。直是闕秦惡極。七轉。申也。若不闕秦。將焉取之。闕秦以利晉。唯君圖之。秦伯說與鄭人盟。使杞子逢孫楊孫戍之。乃還。三子秦大夫。反。子犯請擊之。公曰。不可。微夫人之力不及此。擊請。

印案。圍鄭之役。責鄭不守。翟泉之盟也。鄭在王畿。於翟泉為近。伯主盟於近地。而不至。是亦無禮。不必專指出以時支也。況王享晉侯。鄭伯為傳。又屢同盟會。豈晉至此時。狃修舊怨哉。朱批。

事截而文通。全在中間轉換處着力。既要有勢。又要有情。如此處。一許無與。圍鄭。一許道以求成。兩兩相對。中間使待命于東。為東上渡下之筆。是也。

汪克寬曰。經登天王來聘者七。惟此使冢宰。無三公下聘。蓋非常之禮。莫大之寵。春秋以來。未之有也。或者以僖有兩朝王所而報之歟。朱批。

先虛說一層。再實說一層。明于虛實之法。而文不可勝用矣。象德獻功。又互

秦也。夫人。因人之力而敝之。不仁。失其所與。不知。以亂易整。不武。秦晉和整。而還。吾其還也。亦去之。

初鄭公子蘭出奔晉。從於晉侯。伐鄭。請無與。

圍鄭。許之。使待命于東。鄭石甲父侯宣多。逆以

為大子。以求成于晉。晉人許之。

冬王使周公閱來聘。饗有昌歠。白黑形鹽。

熬稻。黑。熬黍。形鹽。鹽形象虎。歠在感反。說文。盛氣怒也。於此當是昌本之氣觸人。从欠。蜀聲。為是。

補正曰。歠字誤。玉。辭曰。國君文足昭也。武可畏也。則

見法
典雅精潔而氣韻又極生動。短文之聖者。

三層轉折。只用三虛字括之。簡何如也。
趙鵬飛曰。襄王以晉文而合諸侯。而朝之。於是三三聘之。周公之來。非特聘魯也。晉齊以降。皆列聘耳。魯以公子遂報周聘。而遂如晉。則是以二支出者。以鄰國之孔支周也。朱批。

有備物之饗。以象其德。薦五味。羞嘉穀。鹽虎形。嘉穀。熬稻。黍也。以象其文也。鹽虎形。以象武也。五味當指昌獸。文王之所嗜也。杜以文武分屬。白黑形鹽。偶遺此耳。以獻其功。吾何以堪之。

東門襄仲將聘于周。遂初聘于晉。公既命襄仲聘周。未行。故曰將。又命自周聘晉。故曰遂。自入春秋。魯始聘晉。故曰初。

經三十有一年春取濟西田。晉分曹田以賜魯。故不繫曹。不用師徒。故

取。公子遂如晉。夏四月。卜郊不從。乃免牲。卜。不從。不吉也。卜郊不吉。故免牲。免。猶縱也。猶三望。三望。分野之星。國中山川。皆因郊祀望而

祭之。魯廢郊天。而修其小祀。故曰猶。猶者可止之辭。林諸侯之有郊禘。東周之僭禮也。魯之郊禘。惠公請之。猶未率以為常。僖公始作頌。以誇其盛。於是四卜不從。猶三望。故特書以示譏。正義曰。國語註。二王後祀天地。三辰日月星。非二王後祀分野星辰。山川與公羊謂泰山河海。鄭玄註。淮海岱者异。

秋七月。冬杞伯姬來求婦。無傳。自為其子成昏。狄圍衛十

有二月。衛遷于帝丘。辟狄難也。帝丘。今東郡濮陽縣。故帝顓頊之虛。故曰帝丘。

傳三十一年春取濟西田分曹地也。二十八年。晉文界未定。至是乃以賜諸侯。使臧文仲往宿於重館。高平方與縣西北有重鄉城。重館人告曰。晉新得諸侯。必親其共。不速行將龍反。

首尾叙取田如晉事。只用一默之筆。中間却詳叙重館人語及田多少之數。分明以中間作兩頭註脚。結構精嚴。以分曹地也。盡曹地也。為呼應。拜曹田也。趁筆作帶合成章法。

● 洮吐刀反

● 李廉曰。濟西田。左穀皆以為曹田。公羊為曹所復魯之故田。攷經。濟西田凡三見。此年取之曹。宣元年。以賂齊。宣十年。齊人以婦我。趙鵬飛曰。莊三十年。公及齊侯。遇于魯濟。濟水出齊魯之間。故有濟濟。有魯濟。今日濟西。則自濟以西之田耳。內取田。無不係之國者。惟成二年。取汶陽田。与此濟西田。不係之國。則本魯田矣。朱批

兩非禮也。雙起。下以禮字總提。而分兩層洗發。并乃字猶字。虛神都見。視公穀解經。差為隱秀。兩意前重後輕。故用筆亦前詳後略。未敘語。最帶得簡雋有致。卜郊說。具定說。

無及也。從之分曹地。自洮以南。東傳于濟。盡曹地也。起下。文仲不書。請田而已。非聘享會同也。濟水自滎陽東。過魯之西。至樂安入海。襄仲如晉。拜曹田也。

○夏四月。卜郊。不從。乃免牲。非禮也。諸侯不得郊。天魯以周公

故。得用天子禮樂。猶三望亦非禮也。禮不卜常祀。必其

時。而卜其牲日。卜牲與日。知吉凶。牛卜日曰牲。既得吉日。則牛改名曰牲。

牲成而卜郊。上怠慢也。怠於古典。慢瀆龜策。望郊之細也。不郊亦無望可也。并解猶字。

忽而三行。忽而五軍。寫晉文好大喜功。朝更暮改。微骨。朱批

○秋。晉蒐于清原。作五軍以禦狄。二十八年。晉作三行。今罷之。更為上

○冬。狄圍衛。衛遷于帝丘。卜曰。三百年。正義。案史記。衛世家。及

公夢康叔曰。相奪于享。相。夏后啓之孫。居帝丘。享。祭也。公命祀相。甯

事。言祀鄭復後。相之不享於此久矣。非衛之罪也。言自當祀相。帝

論不可祀相處。凡作三層批駁。一層緊一層。第一層着解在相。第二層着解在帝丘。第三層着解在康叔。不復不漏。終甚精細。管論絕妙文字。只在眼前。唯慧心人。俯拾即是。如此文。三層只在起平一行中耳。豈有他繆巧耶。金朱批

● 繆巧出漢韓安國傳。然與此文意不同。此直用文文山正氣歌之句也。

● 漢夏侯勝傳。勝謂諸生曰。經術苟明。其取青紫。如俯而拾地芥耳。青紫印綬色也。銀印青綬。金印紫綬。

● 趙鵬虎曰。齊桓城楚邱以迂衛。至是蓋三十年矣。自僖十三年以後。衛屢患于狄。今又不得已。于帝邱。晉文坐視而不恤。文德衰矣。朱批

● 狄人無常居。逐水草所有而徙。圍墮為廬。曰之廬帳。

● 文公返國。迄茲九年。

丘久不祀。相。不可以間成王周公之命祀。諸侯受命。非衛所絕。請改祀命。改祀相之命。

○ 鄭洩駕惡公子瑕。鄭伯亦惡之。故公子瑕出奔楚。

報。文公子。傳為納瑕張本。洩駕亦鄭大夫。隱五年洩駕距此九十年。疑非一人。

經。三十有二年春王正月。夏四月己丑鄭伯捷。

卒。無傳。文公也。三同盟。○ 衛人侵狄。報前年狄圍衛。○ 秋

衛人及狄盟。不地者。就狄廬帳盟。○ 冬十有二月己卯晉侯重

耳卒。同盟踐土翟泉。○ 林文公卒。子襄公驪立。晉襄公繼伯。

晉楚始通。春秋又轉一局矣。

桓文都以攘楚為名。而一終于來盟。一終于始通。蓋適可而止。乃所以自善其霸也夫。傳見楚強晉怠。夷夏狎主齊盟之漸。故曰始。陳氏

● 殯于曲沃。寔棺以迄莖期也。

此篇為戰殺起本。極寫楚叔先見之明。起手却寫一先見之下。偃作引蓋照定諫師哭師兩段文字。以伏筆為提筆也。其誰不知。暗應將有西師禦師于殺明。應擊之大捷于事。則各不照會于文。則彼此回環于格。則一頭兩脚。頗似授璧篇章法也。

又看此篇分作三段讀。以中段且行千里。其誰不知二句為主。末段哭師。明指晉人乃緊承此二句。而申言之。首段卜

傳三十二年春楚鬬章請平于晉。晉陽處父報之。晉

楚始通。陽處父。晉大夫。晉楚自春秋以來。始交使命。為和同。

○ 夏狄有亂。衛人侵狄。狄請平焉。○ 秋衛人及狄盟。

○ 冬晉文公卒。庚辰將殯于曲沃。殯。寔棺也。曲沃有舊宮焉。寔彼驗

反。正義曰。殯于西序。亦下棺于地。故曰寔棺。禮。諸侯五日而殯。據經文。公以己卯卒。而明日即殯者。以曲沃路遠。出絳。柩有聲如牛。如牛响聲。○ 卜偃使大

夫拜曰。君命大事將有。西師過軼我。擊之必大捷焉。

聲自柩出。故曰君命大事。戎事也。卜偃聞秦密謀。故因柩聲以正眾心。杞子自鄭使告

優語却預為知字作註脚事勢毫無影
響便盡容下此一筆在左氏只是倒插
法乍讀之怕似一味好奇將下優寫成
一脫空謾語漢也豈不奇絕

吳激曰言復不言伐不敢聲其罪而
討之也朱批

將有西師作提以下潛師勞師出師禦
師直至秦師遂東一綫穿落章法絕佳

無所無以自處謂徒勞無功悖背上
命謂舍鄭他圖定字云襲鄭不能而生
滅滑之心是也沉彤小疏

人上壽百歲中壽八十下壽六十除
病瘦死喪憂患其中開口而笑者一月
之中不過三四日而已矣莊子盜跖篇

于秦三十年秦使大
夫杞子戍鄭曰鄭人使我掌其北門之管

若潛師以來國可得也穆公訪諸蹇叔蹇叔曰勞
師以襲遠非所聞也蹇叔秦師勞力竭遠主備之無

乃不可乎師知所為鄭必知之勤而無所必有悖心

將害良善言師勞力竭而無所用必行狂悖之事
以洩其忿照下滅滑說補正謂所經之國必有背距

之心且行千里其誰不知公辭焉
乞白乙使出師於東門之外孟明百里孟明視西乞

世族譜以孟明為百里奚之子則姓百里名
視字孟明也古人之言名字者皆先字後名蹇叔哭

蹇叔審地理故知晉人禦處明指點
云必於必死點把取骨之處細屬以二

陵之間為主鄭重點地名耳
是蓋陵墓之陵恐非大阜之陵

哭師凡兩番前一番只一句其詞決絕
後一番用細嚼其詞悲咽中夾以秦伯

晉語字字着惱合之遂成絕妙文字東
坡所謂嬉笑怒罵皆成文章却不言哭

亦有妙文也左傳固無妙不備者
文莫妙于對後段以南陵北陵對寫極

凄慘文字却寫得極濃至前段只一語
而以見出不見入作對真乃妙不容言

解此則無題不可着色耳
末句不惟結出師東門直與首段西師

之曰孟子本或吾見師之出而不見其入也公使

謂之曰爾何知中壽爾墓之木拱矣
拱九勇反正義曰上壽百二十中

壽百下壽八十淮南子以中壽為七十
師哭而送之曰晉人禦師必於殺

戶交反一音豪滙綿善反又殺有二陵焉
其南

陵夏后臯之墓也其北陵文王之所辟風雨

也此道在二穀之間南谷中谷深委曲兩山相欽故
可以更開北山高道欽許金反正義何休云其處

險隘一人可要百故文王過之驅馳常若避風雨

讀去惜哉。此篇簡中以東南西北作點綴亦奇。

遂字。令讀者惘然。

施尚白曰遂字。有一往不返之勢。荆軻傳終已不顧。遂至秦遂字。法本此。批朱

徐揚貢曰。搖曳。語竟得風雨凄其。中有鬼氣。此楚騷之祖。朱批

及者。殊夷狄之辭。補正

似不與晉人而與戎狄事。

必死是閒。以其深。險故。余收爾骨焉。秦師遂東。為明年晉敗秦於殽。

經甲三十有三年春王二月秦人入滑。滅而書入。不能有其地。

齊侯使國歸艾來聘。夏四月辛巳晉人及姜戎

敗秦師于殽。晉侯諱背喪用兵。故通以賤者告。姜戎姜姓之戎。居晉南鄙。戎子駒支之先也。晉人角之。諸戎倚之不同。陳故言及。○摛居綺反。林

秦晉七十二年之爭。始于殽。而終于十三國之伐。

癸巳葬晉文公。狄侵齊。公伐邾取訾婁。秋

公子遂帥師伐邾。晉人敗狄于箕。大原陽邑縣南有箕城。郤缺稱

入者未。冬十月公如齊。十有二月公至自齊。乙

巳公薨于小寢。小寢。內寢也。乙巳十一月十二日。經書十二月。誤。隕霜不

殺草。李梅實。無傳。書時失也。周十一月。今九月。霜當微而重。重而不能殺草。所以為災。○補

正日。九月十月之交。草木黃落之日。而隕霜不殺草。梅李實。此洪範所謂恒燠者也。晉人陳

人鄭人伐許

傳三十三年春秦師過周北門左右免胄而下。王城之北

門。胄。兜鍪。兵車非大將。御者在中。故左右下。御不下。趨乘者三百乘。王孫滿尚

幻觀之言於王曰秦師輕而無禮必敗。謂過天子門。不卷甲束兵。

超乘。謂車正行。追而及之。直超躍而上車。乘宜如字讀。以為超于乘車者。非是。

輕去聲。輕易服事之謂也。非輕蔑天家之謂。

此傳秦人入滑事。然不重入滑。只重鄭必知之。見蹇叔之言信也。茲高段是外謀已洩。武子段是內應已空。鄭不可冀。只得滅滑。勤而無所。必有悖心。一一收應。然此亦非正文。只要透到戰殺作歸結。故起處從王孫觀師引入。入險必敗。

上照二陵下照四帥明指晉人而曰過周曰及滑備下一字及晉超乘則正在與頭滅滑則頗稱得手却不知墨經姜戎已徐起而議其後也是一篇結上生下文字論本文作三段讀中段為主首段過周起末段滅滑止中段上承周下伏滑乃敘事聯絡之金針也中段又作兩半讀前段知秦師之來則甘言以逆之後段見秦戎之去則婉辭以送之而前為從者之淹後為吾子之行前一日一夕後原圃具圍都兩兩相映成文又參差又整齊章法入神至辭令之妙乃不待言耳兩段中間趁勢遞下敘事簡捷最佳前段妙于安頓後段妙于打發前妙于熱後妙于冷前妙于說破後妙于不說破含譏帶刺使人無

超乘示勇。輕則寡謀無禮則脫。入險而脫。又

不能謀能無敗乎及滑鄭商人弦高將市於周遇之

以乘韋先牛十二犒師。商行賈也乘四韋先韋乃入

先之。林以輕先重。曰寡君聞吾子將步師出於敝

邑敢犒從者不腆敝邑為從者之淹居則具一日之

積。厚也淹久也積芻米菜薪。行則備一夕之衛

且使遽告于鄭。鄭穆公使視客館。夫之舍。則

束載厲兵秣馬矣。使皇武子辭焉曰吾子淹

久于敝邑唯是脯資餼牽竭矣。資糧也生日餼牽謂

生日為吾子之將行也。鄭之有原圃猶秦之有

具圃也。吾子取其麋鹿以開敝邑若何。秦

戍自取麋鹿以為行資令敝邑得開暇。杞子奔齊逢

孫揚孫奔宋孟明曰鄭有備矣不可冀也攻之不克

圍之不繼吾其還也滅滑而還。滑晉同姓

齊國莊子來聘自郊勞至于贈賄禮成而加之以

敏。贈賄敏審當於事。臧文仲言于公曰國子為政

之法又可窺見一斑矣。吳澂曰二十六年有伐齊取穀之怨

言可答無地自容此種雋妙固策全未到也首段能無敗乎出自王孫苟觀

末段不可冀也出于孟明自審前有輕而無禮兩意後亦有不克不繼兩意皆

造造相配非率爾者其實首段不過為犒師辭戍作一引子末段齊宋之奔

乃順承辭戍一篇妙文而結之滅滑之還乃倒承犒師一篇妙文而結之非必

二十八年晉文既伯公子遂聘齊以解
讐而講好越六年而歸父來報公子遂
之聘也。朱批

此是一首過峽文字。一面正叙殺師收
應上哭師滅滑兩篇文字。一面勸叙三
帥。帥動下遂霸西戎數篇文字。篇中上
半以敗秦于殺為前文。結穴下半以請
帥追帥為後文。提頭末段秦伯哭師孤
之罪也。顧上孤之過也。起下大夫何罪
又是顧上不以一肯又是起下先收上
半篇文字。後收下半篇文字。章法明整
之極。而又故意將兩邊蹇叔句縮住。起
訖蓋收應前文。是明修棧道。弔動下文。
是暗渡陳倉。稍一鹵莽。即墮作者五里
霧中矣。弔音鈞義全

齊猶有禮君其朝焉。臣聞之服于有禮社稷之衛也。
為公如

齊傳。直起乃。承接滅滑文。後者。奇語。奉與

○晉原軫曰秦違蹇叔而以貪勤民天奉我也。

奉不可失敵不可縱縱敵患生違天不祥必伐秦師

藥枝曰未報秦施而伐其師其為死君乎。言以君死
故志秦施

●補正謂志其先君猶先軫曰秦不哀吾喪而伐吾

同姓。補正滑。秦則無禮何施之為。言秦以無禮加
已施不足顧

吾聞之一日縱敵數世之患也謀及子孫可謂死君

又末段前數句都算結上。只以末句遞
下亦得。但不知逐句分貼之句。

●修棧道渡陳倉。即所以為過峽文字。
棧道陳倉。見漢商紀。

●喪事有進無退也。已墨。則不復及喪。
亦所以誇克歎。本為一義。不宜混解。

上半原軫藥枝三番往復。下半文嬴先
軫孟明亦三番往復。章法最勻。末段軍
收而能變應筆法尤妙。

●舍音釋。与四字相對。

凡文字章法調法都要勻稱。如此篇文
章語與孟明語俱以兩意開合作參差
調。先軫語在中。獨用整對。而其為死君

春秋左傳

而管氏不聞世祀。祖既無子。仲亦無兒。惜哉。

乎。言不可遂發命。遠與姜戎子墨衰經。晉文公未葬
謂背君。故襄公稱子。

以凶服從。梁弘御戎。萊駒為右。夏四月辛巳。敗秦師
戎。故墨之。詳叙為後半。作地。帶結法。

于殺獲百里孟明視西乞術白乙丙以歸。遂墨以葬

文公。晉於是始墨。後遂常以為俗。記禮所由變。補
正曰。喪事有進無退。亦所以誇克

敵之功。如楚之乘廣。文嬴請三帥。秦穆公所妻夫
自邲戰而先左也。特提之。筆。

人。襄公嫡母。曰彼實構吾二君。寡君若得而食之。不
三帥孟明等。

厭君何辱討焉。使歸就戮于秦。以逞寡君之志。若何

公許之。先軫朝問秦囚。公曰。夫人請之。吾舍之矣。先

春秋左傳

卷七 僖公

哀

平可謂死君乎。孤之罪也。孤之過也。首尾各用雙調相應。似此結構。安得有肥瘠不類之譏乎。
墨衰素服。亦前後相映成趣。
俞選從晉文公卒。直至此合為一篇評云。秦入滑一段。應蹇叔對穆公。晉敗秦一段。應蹇叔哭。孟明末以孤違蹇叔收。是一頭兩脚文字。大段極分明。

唐錫周曰。戰勝後。連忙要葬文公。所以三帥尚未發落。即被文嬴乘機而入。使三囚如脫網之魚。此誓字妙義也。
孫執升曰。文嬴請三帥。與穆姬登臺履薪。恰相當。然惠必殺慶鄭。而穆能終用孟明。此惠公不能長有晉。而穆之所以遂伯西戎也夫。替止也。爾雅。

按秦誓作于此時。而夫子錄之。取其能悔過也。茅評

● 却案。狄因晉間。輒出侵齊。自是狄有其一。敗。然後狄師三年不敢輒出。乃秦與晉交兵。三年四戰。由是狄侵齊。是滅江六。而伯政遂弛。則皆秦為之撓也。朱批

此是兩人合傳體。而意有賓主。故叙有詳略。蓋平中寓側也。起處寫冀缺獲狄。只輕點一筆。而重叙先軫免胄死。狄歸元如生。似軫主。而缺賓也。讀至中段。乃重叙冀缺本末。則軫賓而缺主。瞭然矣。末段看他。先安頓賓筆。後結煞主筆。平不叙置中。軒輊分明。字字有法。尤妙在賓主對敘。中偏夾入一主中之賓。以

軫怒曰。武夫力而拘諸原。婦人暫而免諸國。墮。顧。上。半。篇。

軍實而長寇讎。亾無日矣。墮。毀也。不顧而唾。公使

陽處父追之。及諸河。則在舟中矣。釋左驂以公命贈

孟明。欲使還拜謝。孟明稽首曰。君之惠不以纍臣纍

鼓。纍。囚繫也。殺人以血塗鼓。謂之纍鼓。使歸就戮于秦。寡君之以為戮

死且不朽。若從君惠而免之。三年將拜君賜。意欲報

秦伯素服郊次。待之。鄉師而哭曰。孤違蹇叔以辱二

三子。孤之罪也不替。孟明孤之過也。大夫何罪。且吾

不以一眚掩大德。眚。過也。皆所景反。

○ 狄侵齊。因晉喪也。

○ 公伐邾。取訾婁。以報升陘之役。邾。魯亦因晉喪。以陵小國。邾人不設

備。秋。襄仲復伐邾。魯亦因晉喪。以陵小國。

○ 狄伐晉。及箕。八月。戊子。晉侯敗狄于箕。卻缺獲白

狄子。先軫。此筆。白。狄。狄。別種也。故。先軫曰。匹夫逞志於君。謂不

而無討。敢不自討乎。免胄入狄師。死焉。狄人歸其

元。面如生。言其有。初。曰。季使過冀。見冀缺耨。其妻

隔斷之而又明以再命作一色叙法使人如入九嶷莫辨誰為賓主奇甚變甚

諸之於友

王或菴曰此本僅卻缺乃夾入先軫遂有無限之波瀾情趣然使脈絡不貫又無文矣惟以還志于君四字休于前而追叙卻缺一段句句与之映於是氣勢殆聯絡深奇超忽孰窺其微

因欲欲賞功只重首尾兩段中間插入舊事乃補叙法以缺為主而還志映能敬自討映取節兩兩有情是合傳正法

取節欲節取謂截斷上下取用其要者

金評節取二字是需使要言朱批

饋之白季胥臣也冀晉邑耨鋤也野饋曰饋敬相待如賓與之歸

言諸文公曰敬德之聚也能敬必有德德以治民君

請用之臣聞之出門如賓如見大賓承事如祭常謹敬也仁之

則也公曰其父有罪可乎缺父冀芮欲殺文公在二十四年對曰舜

之罪也殛鯀其舉也興禹禹鯀子管敬仲桓之賊也實

相以濟康誥曰父不慈子不祗兄不友弟不共不相

及也康誥周書如此說詩最風致可愛詩曰采葑采菲無以下體君取節焉

可也詩國風也葑菲之菜上善下惡食之者為器使要言文公以

前用散叙此處必用整結不如此不成章法也

首段對寫兩人中段單寫一人末段夾寫三人凡換三樣筆法左氏無變不備此又其一耳

遠歸耶此則闕宮詩人所不料也寫得文甚

御案左止稱晉邦伐許而已是君與卿未親行也經稱人自是將甲師少不必別立設論是時晉抗者秦楚狄也襄既敗秦狄故圍許以震楚家氏謂非急務亦不審於支勢矣朱批

為下軍大夫反自冀襄公以三命命先且居將中軍入題法

且居先軫之子其并結曰季得此句而卻以再命命先茅之縣賞胥臣曰舉

卻缺子之功也先茅絕後故取其縣以賞胥臣以一命命卻缺為卿

復與之冀還其父故邑亦未有軍行雖登卿位未有軍列

冬公如齊朝且弔有狄師也反薨于小寢即安也

小寢夫人寢也譏公就所安不終于路寢

晉陳鄭伐許討其貳於楚也楚令尹子上侵陳蔡

陳蔡成遂伐鄭將納公子瑕三十一年門于桔枳之

鄭伯洩駕君臣皆惡自是一薄福人散散叙來筆法必有成片段處人自忽略耳

禽獲也生死俱曰禽。二年。葉。駒。斬。囚禽之。屯徒門反釋文

此篇極寫陽子有謀使人害怕又使人笑來尋常說某師其遁都作實事用此處忽幻作虛景用奇極陽子見險與敵共已有欲遁之意但思以遁自處不如以遁處人與其敵果遁而以遁逐之不如敵並不通而直以遁讓之而誣之也。曲曲折折計真妙計文亦妙文。兩紓字相對成章法。主意在言楚遁楚安肯遁則姑使之退舍楚安肯退舍則必餌之紓我楚又

門瑕覆于周氏之汪。車傾覆外僕髡屯禽之以獻。殺。鄭伯。文夫人歛而葬之鄆城之下。鄭文公夫人也鄆密縣東北傳言穆公所。以遂有國。鄆古外反。

○晉陽處爰侵蔡楚子上救之與晉師夾泚而軍。出魯陽縣東經襄城定陵。陽子患之使謂子上曰吾入汝。泚音雉又直里反。照于濟。照紓我。聞之文不犯順武不違敵。林相約泚水而伐其師是相約退舍而自棄去是違敵也有武德者不肯為。子若欲戰則吾退舍子濟而陳。欲辟楚使渡。遲速唯命不然紓我。紓緩也。成陳而後戰。老帥費不。

安肯紓我則用兩路塚截法先迫之以濟陳繼激之以老師萬一他竟投鞭而來而我又開口說破既不可犯順又不甘違敵于是駕以待之明示以半渡而薄光景入其必出于紓我之策而楚遁之宣言乃墮我術中矣一筆中有許大機詐在。此時商臣若在師中夾泚之軍定同泚水之捷楚師敗矣不待陽子宣言也可畏哉。

杜氏惟援長曆釋經遂以此年十二月所書四事皆為十一月亦固矣。補注。此傳經書文二年十二月丁丑作僖公主之義。補正列原父曰緩作主一句讀蓋卒哭而祔祔而作主今僖以文元年四月葬二年二月始作主過祔之期按杜註七月而葬緩則緩自屬上句而作主上當

濟不紓又不好。進退兩便妙。財亦無益也。師久。乃駕以待子上欲泚大孫伯曰不可晉人無信半涉而薄我悔敗何及不如紓之乃退舍。楚退欲。陽子宣言曰楚師遁矣遂歸楚師亦歸大子商臣譖子上曰受晉賂而辟之楚之恥也罪莫大焉王殺子上。商臣怨子上止。為明年商臣弒焉王殺子上。王立已故譖之。楚子起傳陳氏。

○葬僖公緩。文公元年。經書四月葬僖公僖公實以緩自此以下遂因說作主祭祀之事。文相次也。皆當次在經葬僖公下。今在此。簡編倒錯。作主非禮也。文二年乃作主。遂。凡君薨卒哭而祔祔而作主。因葬文通譏之。

重一緩字。未可知也。

●作主非禮也。不成文理。不可不加一緩字。

朱晦庵曰。左氏烝嘗諦於廟。與王制喪三年不祭者不合。今按喪不武事等。皆是當時之事。非必周制則然。杜氏遂據以為諸侯卒哭以後時祭不廢之証。非也。禮喪紀不數閏。

特祀於主。

既葬反虞。則免喪。故曰卒哭。哭止也。以新死者之神。祔之于祖。尸柩已遠。孝子思慕。故造木主。立凡筵焉。特用喪禮。祭祀於寢。不同之於宗廟。言凡君者。謂諸侯以上。不通於卿大夫。烝嘗。冬祭曰烝。秋祭曰嘗。新主既特祀於寢。則宗廟四時常祀自如舊也。三年禮畢。又大禘。乃皆同於吉。

嘗禘於廟。

冬祭曰烝。秋祭曰嘗。新主既特祀於寢。則宗廟四時常祀自如舊也。三年禮畢。又大禘。乃皆同於吉。

春秋左傳卷七 終

左繡

周 襄王二十六年
陳 共公六年
杞 桓公十一年
宋 成王十一年
晉 襄公二年
齊 昭公七年
秦 穆公三十四年
楚 成王四十六年
衛 成公九年
蔡 莊公二十年
鄭 穆公二年

春秋經傳集解

宋林堯叟唐翁附註

晉杜 預元凱原本 唐陸元朗德明音釋

後學 馮李驊天閑增訂

文公上第八

公名興。僖公子。母聲姜。謚法慈惠愛民曰文。忠信接禮曰文。在位

十八年。

經乙未 元年春正月公即位 無傳先君未葬而公即位。不可曠年無君。○二月

月癸亥日有食之 無傳癸亥月一日。○天王使叔服不書朔官失之。

●仲服。傳稱內史。內史於周禮為中大夫。天子大夫例書字。知叔氏服字也。正義

來會葬。叔氏服字。諸侯喪。天子使大夫會葬。禮也。○夏四月丁巳葬我君

僖公。七月而葬。緩。○天王使毛伯來錫公命。毛國伯爵。諸侯為王卿士。

者。諸侯即位。天子賜以命圭。合瑞為信。僖十一年。王賜晉侯命。亦其比也。○林自隱至文六君。唯桓文書即位。而後書錫命。

以其自即位也。○晉侯伐衛。晉襄公先告諸侯。而伐衛。雖大夫親伐。而稱晉侯。從。

告辭也。○叔孫得臣如京師。得臣。叔牙之孫。○衛人伐晉。

衛孔達為政。不共盟主。與兵。○秋。公孫敖會晉侯于隣國。受討喪邑。故貶稱人。

戚。衛邑在頓丘。衛縣西。禮卿不會公侯。而春秋魯大夫皆不貶者。體例已舉。故據用魯史成文而已。

內稱公卒稱。○冬十月丁未。楚世子商臣弑其君。顓

簡甚雅甚。聞作畫。貴有士大夫筆意。似此風鑑。其口角。豈當求之士大夫外耶。

兩子俱好。而一子尤佳。近世為姑布家言者。甚得此秘。但能學其訣。而不能學其驗。則何也。

食子收子。豐下。只以一字為評。不肯作極口面奉語。固非世俗所能效顰者。

極整。贈之文。起用極超忽之筆。奇。漢以後。隨時置閣。又不復歸餘于終古。

法。而推步益精。乃不得以此議之矣。兩層都以韻語成文。而首句都不入韻。

三肅

春和左傳

商臣。穆王也。弑君例在宣四年。○顓憂。倫。上倫二反。○成王弑。子穆王商臣立。○公孫敖如齊。傳例曰。始聘焉。禮也。

傳元年。春。王使內史叔服來會葬。公孫敖聞其能相人也。

公孫敖。魯大夫。慶父之子。見其二子焉。叔服曰。穀也。食子。難也。收子。

穀。文伯。難。惠叔。食子。奉祭祀。供養者也。穀也。收子。葬子身也。難。乃多反。又如字。

豐下必有後於魯國。豐下。蓋面方。為八年。公孫敖奔莒。傳。

於是閏三月非禮也。於歷法。閏當在僖公末年。誤於今年三月置閏。蓋時達歷者所譏。補正曰。凡閏皆在歲終。觀史記。漢未改秦歷之前。屢書後九月可知。

先王之正時

此以不變為整齊者。

●今魯改曆法。置閏在三月。故為非禮也。漢律曆志曰。魯曆不正。以閏餘二之。歲為部首是也。

孫執升曰。典與質勁。似頌似銘。已為延壽易林。子雲官箴諸家之祖。朱批

●姑布家。荀子非相篇曰。古者有姑布子卿。今之世。梁有唐。象。相人之形狀顏色。而知其吉凶。妖祥。世俗稱之。古之人無有也。

曆法正義詳之。可以諸家說并考。

●從杜氏。則蓋舊公之下。直以緩接。作主以下。宜屬二年。傳作主之下。

●李氏廉曰。杜氏為錫以命圭。如侯執信圭之類。以晉惠初立王。賜之命。而受玉。情證之。則杜氏得之。公羊為賜以命

也。履端於始。舉正於中。歸餘於終。步歷之始。以為術之端。首。莽之日。三百六十。有六日。日月之行。又有遲速。而必分為十二。月。舉中氣。以正月。有餘日。則歸之於終。積而為閏。故言歸餘。

履端於始。序則不愆。四時無愆。過。舉正於中。民則不惑。斗建不失其次。寒暑不失其常。故無疑惑。歸餘於終。事則不悖。四時得所。則事無悖亂。悖入聲。古悖與勃道。韻亦互叶。

○夏四月丁巳葬僖公。傳皆不虛載經文。而此經孤見。知僖公末年。傳宜在此下。

○王使毛伯衛來賜公命。衛毛伯字。叔孫得臣如周拜賜。

○晉文公之季年。諸侯朝晉。衛成公不朝。使孔達侵鄭。伐縣。訾及匡。孔達。衛大夫。匡。晉襄公既祥。諸侯聞亦因祥祭。使告于諸侯。而伐衛及南陽。今河內地。先且居曰。效尤禍也。尤。衛不朝。故伐。今不朝王。是效衛致禍。時王在溫。故勸之。且子餘反。請君朝。王臣從師。晉侯朝王于溫。先且居胥臣伐衛。

服以晉武請命於王。而詩有子衣安吉之辭。證之。則公羊亦得之。胡氏取禮經。黼冕圭璧之說。然後其義始備。朱批

五月辛酉朔。晉師圍戚。六月戊戌。取之。獲孫昭子。昭子。衛大夫。衛人使告于陳。陳共公曰。更伐之。我辭之。昭子。見。

似屬兩對。然作法不盡于此。起處衛成不朝。伏前段孔達伐鄭。伏後段乃復提。

求和不競。犬甚。故使報伐。示已力足。以距晉。○林。我為衛以辭謝晉。求和。衛孔達帥師伐。

法收處。陳不當越國而為入謀。衛尤不當越國而謀于人。乃凌結法。而所提所結。又不必盡應。蓋合傳之變格也。

此篇通體都用短促急疊句法。寫極戾虐人極悖逆事。便作極亢厲之筆。所謂化工肖物者。

子上凡四意層層頂接。却以黜乃亂也。作上下轉換。緊甚圓甚。

往往以直筆寫曲事。愈直愈曲。

晉君子以為古者越國而謀。合古之道。而失今事。霸王之禮。故國失其

邑身見。

結圍成獲昭子案。

秋晉侯疆戚田故公孫敖會之。晉取衛田。正其疆界。

初楚子將以商臣為太子。訪諸令尹子上。子上曰。

君之齒未也。齒年也。言尚少。而又多愛黜。乃亂也。楚國之舉。

恒在少者。也。舉立也。且是人也。蠶目而豺聲。忍人也。能忍行不

不可立也。弗聽。既又欲立王子職。而黜太子商臣。

商臣聞之而未察。告其師潘崇曰。若之何而

●韓非子作廢女。上云黜商臣。合作廢惠補

不過平平叙去。而神氣躍然。真化工之筆。

以能事能行。陪能大事。則不必明言何等大事。而忍人自心領神會矣。賊賊只一字寫出。忍如聞其聲。

●大事兵事。故下云以官甲圍成王。補惠

●桓譚以為自縊而死。其目未合。尸冷乃瞑。非由諡之善惡也。正義

諳殺子。上事已見前。此處夾不入。則略之矣。史家互見法。因此悟華督殺孔

謂殺。冬十月以官甲圍成王。大子官甲。僖二十八年。王以東宮卒。從子王蓋

取此。王請食熊蹯而死。熊掌難熟。冀次將。有外救。蹯音煩。弗聽。丁未

王縊。諡之曰靈。不瞑。曰成。乃瞑。言其忍甚。未斂而加。惡諡。○瞑亡丁亡干

二反。正義。亂而不損。穆王立。以其為太子之室與

曰靈。安民立政。曰成。

為成。從之。江芊怒曰。呼役夫。呼發聲也。役。宜君王之。夫賤者稱。

欲殺女而立職也。告潘崇曰。信矣。潘崇曰。能事諸乎。

問能事。曰。不能能行乎。曰。不能能行大事乎。曰。能。

職不。曰。不能能行乎。曰。不能能行大事乎。曰。能。

謂殺。冬十月以官甲圍成王。

取此。王請食熊蹯而死。

王縊。諡之曰靈。不瞑。曰成。乃瞑。

二反。正義。亂而不損。穆王立。以其為太子之室與

曰靈。安民立政。曰成。

為成。從之。江芊怒曰。呼役夫。

欲殺女而立職也。告潘崇曰。信矣。潘崇曰。能事諸乎。

問能事。曰。不能能行乎。曰。不能能行大事乎。曰。能。

職不。曰。不能能行乎。曰。不能能行大事乎。曰。能。

謂殺。冬十月以官甲圍成王。

取此。王請食熊蹯而死。

王縊。諡之曰靈。不瞑。曰成。乃瞑。

二反。正義。亂而不損。穆王立。以其為太子之室與

謂殺。冬十月以官甲圍成王。

取此。王請食熊蹯而死。

王縊。諡之曰靈。不瞑。曰成。乃瞑。

二反。正義。亂而不損。穆王立。以其為太子之室與

父不重叙託孤事與此正同。

好事二句。總束上兩句。忠信句。總領下三句。分明分說在兩頭。而以合說作中間轉接也。此法屢用屢妙。只是屢變其貌耳。不另作收煞法如是足也。

此節重複使為政句。與後秦伯猶用孟明對看。都為遂霸西戎起本。而一用作煞。一用作提無不變者。孟明之罪也。夫子何罪。首尾呼應極緊。中間又自以孤

春秋左傳

潘崇。正義曰。以所居室內財物僕妾與之。非與其所居之宮室也。使為大師且掌

環列之尹。環列之尹。宮衛之官。列兵而環王宮。

○穆伯如齊始聘焉禮也。穆伯公。凡君即位卿出立

聘踐修舊好要結外援。踐猶履。好事鄰國以衛社稷

忠信卑讓之道也。忠德之正也。信德之固也。卑讓德

之基也。傳因此發凡以明諸侯諒闇則國事皆用吉禮。

○殺之役。在僖三十三年。晉人既歸秦帥秦大夫及左右皆

言於秦伯曰是敗也。孟明之罪也。必殺之。秦伯曰是

實貪以禍夫子。與是孤之罪句。為呼應。恰作順承倒煞筆法。處處筋節。

前素服哭師一則曰孤之過也。再則曰孤之罪也。猶是團圓說此。直供出病根。非真心悔悟者。不能左氏頻記秦穆此等處。所以當秦誓之義也。云爾。

孤之罪也。周芮良夫之詩曰。大風有隧。貪人敗類。詩

雅。隧。蹊徑也。周大夫芮伯刺厲王。言貪人之聽言則

對誦言如醉。醉。得道聽塗說之言。則喜而答對。言昏亂之君不好典誦之言。聞之若

用其良覆俾我悖。覆反也。俾使也。不用良。是貪故也。

孤之謂矣。孤實貪以禍夫子。夫子何罪。復使為政。明

年秦晉戰。彭衙傳。

經丙申二年春王二月甲子晉侯及秦師戰于彭衙。秦

師敗績。孟明名氏不見。非命卿也。大崩曰敗績。馮翊郃陽縣西北有彭衙城。林彭衙秦地。

三肅

春秋左傳

文公

七

不書公及者。抑大夫之仇。不使與公為敵。正君臣之分也。胡傳

丁丑作僖公主

主者殷人以柏。周人以栗。三年喪終。則遷入於廟。

○三月乙

巳及晉處父盟

處父為晉正卿。不能匡君以禮。而親與公盟。故貶其族。族去則非卿。故以

微人常稱為耦。以直厭不直不地者。盟晉都。林朝而遂盟之。于是始。

○夏六月公孫

敖會宋公陳侯鄭伯晉士穀盟于垂隴

垂隴。鄭地。滎陽縣東有隴

城。士穀出盟諸侯。受成於衛。故貴而書名氏。林大夫而與諸侯敵。于是始。是故書士穀。而後凡役書大夫。

○自十有二月不雨至于秋七月

無傳。周七月。今五月也。不雨足

為災。不書旱。五穀猶有收。

○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廟躋僖公

大事。禘也。

躋。升也。僖公。閔公庶兄。繼閔而立。廟坐宜次。閔下。今升在閔上。故書而譏之。時未應吉禘。而於大廟行之。

其譏已明。徒以逆祀。故特大其事。異其文。

○冬晉人宋人陳人鄭人伐秦

四人皆卿。秦穆悔過。終用孟明。故貶四國大夫。以尊秦。

○公子遂如齊納幣

傳曰。

禮也。僖公喪終。此年十一月。則納幣。在十二月也。士昏六禮。其一納采。納徵。始有玄纁束帛。諸侯則謂之納幣。其禮與士禮不同。蓋公為天子時。已行昏禮也。

傳二年春秦孟明視帥師伐晉以報殺之役二月晉

凡作三處。點令文字。句也。

侯禦之先且居將中軍趙衰佐之

代郤溱。○王官無

地御戎

代梁。狐鞫居為右。

鞫居。續簡伯。

甲子及秦師

戰于彭衙。秦師敗績。晉人謂秦拜賜之師。以孟明言。三年將拜。

此篇當合猶用孟明作一篇讀。首段結前事。末段起後事。而拜賜之噬。增修之避。兩兩激射。此不待言。中段詳叙狼曠怒黜。從師事以見晉有君子。所以敗秦為孟明增修張本。乃反照旁觀絕妙處。否則與拜賜之師了不相涉耳。

須知拜賜之師下本應直接秦伯猶用孟明因狼曠事不能割愛而兩截中間又必得一問架方不局促遂以旁筆夾叙之看其原叙殺箕兩層合到彭衙本

前連寫三四字中連寫五勇字末連寫三怒字筆意濃至

共與供通

君賜故戰於殺也晉梁弘御戎萊駒為右林在僖三十三年

戰之明日晉襄公縛秦囚使萊駒以戈斬之囚呼萊駒失戈狼曠取戈以斬囚禽之以從公乘遂以為右

箕之役箕役在僖三十三年先軫黜之而立續簡

伯狼曠怒其友曰盍死之曠曰吾未獲死所未得可死處

其友曰吾與女為難欲其殺先軫曠曰周志有之勇則害

上不登於明堂周志周書也明堂祖廟也所以策功序德故不義之士不得升補正朱

鶴齡曰一語出汲此一句反正對說死而不義非勇也共用之謂勇共用

家周書大匡解

王錫周曰數語淋漓盡致如雲堆浪湧讀之起舞朱批

一句首尾用兩君子字乃僅見此語

猶者守故之辭儀禮鄭注

重去聲雁參戰于殺也突轉猶用孟明突接筆筆有跳脫之勢起處着增修二字後以增

死國此六句意通而語對層頂層轉極曲極透吾以勇求右無勇而黜亦其所也言今死而不義更成無勇

宜見謂上不我知黜而宜乃知我矣言今見黜而合宜則吾不得復

言上不子姑待之及彭衙既陳以其屬馳秦師死焉言今見黜而合宜則吾不得復

屬屬晉師從之大敗秦師君子謂狼曠於是乎君子

詩曰君子如怒亂庶遄沮詩小雅言君子之怒必以止亂遄疾也沮止也又

曰王赫斯怒爰整其旅詩大雅言文王赫然奮怒則整師旅以討亂怒不

作亂而以從師可謂君子矣與起句應秦伯猶用孟明

增修國政重施於民趙成子言於諸大夫曰成子趙衰秦

德修德分應。又從詩添一念德。皆有條理。非率爾者。其筆意又與前半相配成章法也。

● 母字與母字別。母字發者。謬也。

朱受谷曰。秦人敗而懼。晉人勝而懼。秦善敗。晉善勝。真勁敵也。

● 僖末年傳作主。傳宜在此句下。

● 趙氏孟何曰。齊晉伯盛時。未嘗使諸侯受盟於其國。魯閔衰童子侯也。粗出盟。閱于落姑。悼出盟。襄于長橋。不敢以非私加于列國也。魯君如伯國受盟。自文公始。盟于晉都。而君不出。晉早魯甚矣。故諱之。朱批。

如晉及盟。本兩事一書。一不書。順接及盟。倒帶如晉。輕重有法。

以尊臨卑。厭勝之義。彼使處父。盟以耻。

師又至。將必辟之。懼而增德。不可當也。詩曰。毋念爾祖。聿修厥德。詩大雅。言念其祖考。則宜述修其德。以顯之。毋念念也。孟明念之矣。念德不怠。其可敵乎。為明年秦人伐晉傳。

○ 丁丑。作僖公主。書不時也。過葬十月。故曰不時。例在僖三十三年。

○ 晉人以公不朝來討。林討公即位不朝。公如晉。夏四月。己巳。晉人使陽處父盟公。以耻之。使大夫盟公。欲以耻辱魯也。經書三月乙巳。經傳。書曰。及晉處父盟。以厭之也。厭猶損也。晉以必有誤。厭之以示譏。○ 厭于涉及。補正傅氏曰。厭臨也。此于我公以尊臨卑。如漢人所云。厭勝之耳。適晉。

○ 晉人使陽處父盟公。以耻之。使大夫盟公。欲以耻辱魯也。經書三月乙巳。經傳。書曰。及晉處父盟。以厭之也。厭猶損也。晉以必有誤。厭之以示譏。○ 厭于涉及。補正傅氏曰。厭臨也。此于我公以尊臨卑。如漢人所云。厭勝之耳。適晉。

○ 晉人使陽處父盟公。以耻之。使大夫盟公。欲以耻辱魯也。經書三月乙巳。經傳。書曰。及晉處父盟。以厭之也。厭猶損也。晉以必有誤。厭之以示譏。○ 厭于涉及。補正傅氏曰。厭臨也。此于我公以尊臨卑。如漢人所云。厭勝之耳。適晉。

○ 晉人使陽處父盟公。以耻之。使大夫盟公。欲以耻辱魯也。經書三月乙巳。經傳。書曰。及晉處父盟。以厭之也。厭猶損也。晉以必有誤。厭之以示譏。○ 厭于涉及。補正傅氏曰。厭臨也。此于我公以尊臨卑。如漢人所云。厭勝之耳。適晉。

○ 晉人使陽處父盟公。以耻之。使大夫盟公。欲以耻辱魯也。經書三月乙巳。經傳。書曰。及晉處父盟。以厭之也。厭猶損也。晉以必有誤。厭之以示譏。○ 厭于涉及。補正傅氏曰。厭臨也。此于我公以尊臨卑。如漢人所云。厭勝之耳。適晉。

不書諱之也。不書公如晉。公未至。六月。穆伯會諸侯。及晉司空士穀。盟于垂隴。晉討衛故也。討元年衛人伐晉。士穀士蔿子。○ 林公既在外。命正卿守國。亦書士穀堪其事也。晉司空合告廟而行。故得書也。非卿也。以士穀能堪。陳侯為衛請成于晉。執孔達以說。陳始卿事故書。陳侯為衛請成于晉。執孔達以說。陳始謀。謂可以強得免。更執孔達以苟免也。補正。此即上所謂云我辭之者。解不合。

○ 秋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廟。躋僖公。逆祀也。僖是閔為父子。嘗為臣。位應在下。令居閔上。故曰逆祀。於是夏父弗忌為宗伯。掌宗

注令居作今居。朱本。此篇是一事兩斷。格前斷逆祀。後斷縱逆祀。用筆前詳後略。蓋逆祀論得透。則縱逆祀者。只以一言斷之。而足矣。此寫一層。而兩層皆到之法。然亦前一層妙意。至多。故物莫能兩大耳。否則既寫逆。又寫縱。復何傷。

○ 秋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廟。躋僖公。逆祀也。僖是閔為父子。嘗為臣。位應在下。令居閔上。故曰逆祀。於是夏父弗忌為宗伯。掌宗

揚氏復曰。大事謂大禘也。大禘合祭也。毀廟之主陳于太祖。未毀廟之主皆升。合食于太祖。即三年一禘。五年再禘也。於禘祭乎何與。朱批

文係駁難體篇中層層論斷。無一字放鬆。而援據典則。點染風華。頓宕多姿。不徒作硬辣手筆。是為有骨肉之文。一起結作斷中間。只作翻騰議論格法。一新。

非禮兼不順。不明二意。但對逆祀。說自以不順為主。而不明即在。不順之中。故齊聖不先作一申說。不順又由于不明。故未又單以不知作結。益復承側注之法。莫圓于此矣。

又看禹湯至上祖也。順頂躋聖賢。一層魯頌兩段。倒頂先大後小。一層雖串說

廟昭穆。尊僖公且明見曰。吾見新鬼大。故鬼小。新鬼之禮。既為兄。死時年又長。故鬼閔公。死時年少。弗忌明言其所見。先大後小。順也。躋聖賢明也。又以僖公明順禮也。君子以為失禮。禮無不為聖賢。快甚。

順祀國之大事也。而逆之。可謂禮乎。子雖齊聖不先。致一。不先。生。下。三。不先。兩先。字。父食久矣。君猶子繼父。故禹不先。絲湯不先。契。湯十三。文武不先。不宿。后稷子。宋祖帝乙。鄭祖世祖。厲王猶上祖也。帝乙微子父。厲王鄭桓公父。二國以魯頌曰。春秋匪解。享祀不忒。皇皇后帝。皇祖后稷。說詩至此。可謂精妙。絕倫。雖有巨門。吾不

而實暗分。賂用意極為細密。王或菴曰。連祀非禮。此文正面。中間畧連而詳順。畧非禮而詳禮。只在反面點染。以波瀾勝者。齊聖二句。可破千古聚訟。朱批

一君子以為開出兩君子。曰。兩頌曰。詩曰。結出一仲尼。曰。以與明見。曰。對照絕妙章法。李石荃曰。禹湯一節。順頂躋聖賢。魯頌二節。倒頂先大後小。朱批

而實暗分。賂用意極為細密。王或菴曰。連祀非禮。此文正面。中間畧連而詳順。畧非禮而詳禮。只在反面點染。以波瀾勝者。齊聖二句。可破千古聚訟。朱批

一君子以為開出兩君子。曰。兩頌曰。詩曰。結出一仲尼。曰。以與明見。曰。對照絕妙章法。李石荃曰。禹湯一節。順頂躋聖賢。魯頌二節。倒頂先大後小。朱批

未煞兩也。字與起四也。字中三也。字相配成章。悠然而止。言有盡而意無窮。通篇重寫逆祀。却語氣未了。忽然轉出一縱逆祀者。前不預伏。後不另提。只開間折衷。聖論便有更上一層之嘆筆。妙真如輕雲出岫也。文無定格。匠心而生。

位非已欲立。廢六關。塞關陽關之屬。凡六關。所以禁而立入之道。絕末遊而廢之。按廢置也。補正家語作置六關。註謂文仲妾織蒲。三不仁也。家人

忒。差也。皇皇。美也。后帝。天也。詩。君子曰。禮謂其後稷。親而先帝也。先稱。詩曰。問我諸姑。遂及伯姊。也。衛女思歸而不得。故願致。君子曰。禮謂其姊親而先姑也。問于姊妹。音佩。僖親文公父。夏父弗忌。從阿時君。先其所親。故傳以此二詩深責其意。補正曰。言僖公于文有父之親。而閔公于僖有君之尊。禮不敢以。仲尼曰。臧文仲其

不仁者三。不知者三。下展禽。展禽。柳下惠也。文仲知其所親。加之于尊。故引二詩為証。仲尼曰。臧文仲其

位非已欲立。廢六關。塞關陽關之屬。凡六關。所以禁而立入之道。絕末遊而廢之。按廢置也。補正家語作置六關。註謂文仲妾織蒲。三不仁也。家人

置關以稅行者。故為不仁。妾織蒲。三不仁也。家人

所謂禮弓物始何必有例者耶

廢置也。公羊宣八年何休注云。置之為廢。猶治之為亂。香之為臭。古人用字多如此。用字又置猶廢。彼此互訓。

末對本言。農為本商賈為末。游言不勤本業。或謂游手。

及某而還以報某之役。平。平語耳。只因着兩彭衙便異樣。色澤左氏于小異處務必寫出以自娛。娛天下。豈得以雕蟲目之。

禮也。虛說一層。孝也。實說一層。末句從孝合到禮。總結一層。在左氏固是常談。而自為千古之法。

文章經國之大業。不朽之盛事。固不得以彫蟲目之也。文各有所中。此乃過言。

言其與民爭利。作虛器。謂居蔡山節藻稅也。有縱逆祀。聽夏公祀爰居三不知也。海鳥曰爰居。止于魯東門外。文仲以為神。命國人祀之。

冬晉先且居宋公子成陳轅速鄭公子歸生伐秦。及彭衙以報彭衙猶以念德不敵之故弗深入也。

取汪及彭衙而還以報彭衙之役。卿不書為穆公故。可想。足此筆為上念德及下遂霸西戎作聯絡。

尊秦也。謂之崇德。襄仲如齊納幣禮也。凡君即位好舅甥修昏姻娶元妃以奉粢盛孝也。

謂諒闇既終嘉好之事通于外。元妃。於是遣卿申好舅甥之國。修禮以昏姻也。元妃嫡夫人奉粢盛共祭祀。補正曰。即以僖公之薨為聘。違禮拂經甚矣。孝禮之始也。

十一月亦甫及大祥耳。未畢二十五月之數。何得云諒闇已終。此傳通言娶夫人之禮則可。若在文公喪制未終而使卿出聘。違禮拂經甚矣。孝禮之始也。

也。

杜氏於經以為十二月。合左氏禮也之義。不可取。顧氏說以混說。

御案。左傳此言。固不待辨而知謬也。人君即位自非始封。皆有三年之服。喪而圖封。何禮之有。社注。孔疏。因謂公為太子時已行昏禮。皆曲附左氏。而遷就其說也。朱批。

也。

經丁酉三年春正月叔孫得臣會晉人宋人陳人衛人鄭人伐沈沈潰。

傳例曰。民逃其上曰潰。沈國名也。汝南平與縣北有沈亭。沈尸甚反。不書爵者。天王赴也。翟泉之盟。雖輒假王命。周王因以同盟之例為赴。林王卿不書。惟王子虎劉卷書。

秦人伐晉。晉人耻不出。以微者告。林秦于是始霸。秋楚人圍江。雨螽于宋。自上而隋。有似于西戎。雨。宋人以其死為得。天祐喜而來告。故書。隋徒火反。

冬公如晉十有二月己巳公及故書。隋徒火反。

冬公如晉十有二月己巳公及故書。隋徒火反。

冬公如晉十有二月己巳公及故書。隋徒火反。

以衆去寡曰潰。以寡去衆曰逃。只一兩語耳。却將上字逃字略作顛倒。便自言語妙天下。

晉侯盟。○晉陽處父帥師伐楚以救江。林晉大夫書帥師于是始

自士穀專盟書大夫處父專將書大夫。于是常書大夫。貶而後人之。

三年春莊叔會諸侯之師伐沈以其服于楚也。沈潰凡民逃其上曰潰在上曰逃。潰衆散流移若積水之潰自壞之象也。國

君輕走羣臣不知其謀與匹夫逃竄無異。是以在衆曰潰在上曰逃各以類言之。

○衛侯如陳拜晉成也。二年陳侯爲衛請成于晉。

○夏四月乙亥王叔文公卒來赴弔如同盟禮也。王

虎與舊公同盟于翟泉文公是同盟之子故赴以名。傳因王子虎異于諸侯王叔又未與文公盟故于此。

顯示體例也。經書五月又不書日。從赴也。

○秦伯伐晉濟河焚舟。示必死也。取王官及郊。王官郊晉地。晉

人不出。遂自茅津濟封殺尸而還。茅津在河東大陽縣西封埋藏之。

遂霸西戎。用孟明也。君子是以知秦穆公之爲君也。

舉人之周也。周備也不偏以一惡棄其善。與人之壹也。壹無二心。孟明

之臣也。其不解也能懼思也。子桑之忠也。其知人也。

能舉善也。子桑公孫枝。舉孟明者。詩曰于以采芣于汜于

以用之。公侯之事秦穆有焉。詩國風言汜汜之芣至薄猶采以共公侯以喻

此篇請求殺師以來數篇文字一叙兩斷。都而風檣陣馬筆法鋪張揚厲詠嘆淫佚非此不足以舉積憤而盡抒之者也。極精神之事極精彩之文。兩層三疊遞說而似對局平說而有側意。板說而藏變法。既以君子作斷又以詩日作贊各用作摠領之筆上斷于秦穆兩語對說。孟子子桑另自兩對下贊於秦穆獨四語。孟子子桑又各小略看來三乎其條理仍自精細有稱其故意。迷人者故絮論之。至前用三人作順領。後用三人作倒煞。又整中之變之最分明者耳。添入子桑作章法。文情方濃。文味方厚。

與黃缺三命篇同一筆意但彼夾在中此增在後彼用參差此用整齊遂令讀者另換一番眼色

俞寧世曰此篇人多賞其後三行其實得力在第一行有聲勢有光燄激得下面文情出

徐揚貞曰損之象曰懲忿窒欲穆公聽杞子違蹇叔貪兵也敗殺作秦誓庶幾能改矣復戰彭衙憤兵也今又濟河取郊何義哉晉不出穆後悔自是見伐不報始踐誓言矣經貶稱人備責之也

朱批 傳特移圍江于雨蝨之下又升救江于盟晉之上令兩文相接成章也復離而二之失兩伐楚以救江之妙矣

秦穆不 夙夜匪懈以事一人孟明有焉詩犬雅美神

天子 詒厥孫謀以燕翼子子桑有焉詩遺也燕安也

美武王能遺其子孫善謀以安成子孫言子桑有舉善之謀正義曰翼者贊成之義故曰成也

秋 雨蝨于宋隊而死也蝨飛至宋隊地而死若雨

楚師圍江晉先僕伐楚以救江晉救江在雨蝨下故使圍江之經隨

冬 晉以江故告于周欲假天子之威以伐楚王叔桓公

晉陽處父伐楚以救江桓公周卿士王叔文公之子

正義曰王叔文公不知何王之子字門于方城遇息叔遂以叔為氏猶衛之公叔氏也

為無禮改盟故降拜降辭登拜皆詳寫禮節又前篇一耻之一厭之可謂兩主不樂之極故此文連寫樂字而終之以嘉樂特為懼字作解釋也云爾朱批

儀字樂字分承詩詞忽將樂字復說一遍意固側重然妙在將大國小國亦復說一遍不令文字偏枯精細之至

公子朱而還子朱楚大夫伐江之帥也聞

晉人懼其無禮於公也請改盟改二年處公如晉

及晉侯盟晉侯饗公賦菁菁者莪菁菁者莪詩小雅取其既見君子樂

且 有 莊叔以公降拜謝其以公曰小國受命於大國 敢不慎儀君貺之以大禮何樂如之抑小國之樂大 國之惠也晉侯降辭降階辭登成拜俱還上公賦嘉 樂嘉樂詩犬雅義取其顯顯令德宜民宜人受祿于天嘉戶嫁反

經 四年春公至自晉無夏逆婦姜于齊稱婦有

或云注風姓疑作成風

前云衛侯如陳拜晉成也此處忽將拜字作歇後語蓋彼以晉成解說在後此以衛良解說在前故也只是一順一逆而句法奇變不測至此上節以一字為傳此節又以兩字為傳簡甚顧說宜从但在夏傳則不為順宜在衛侯如晉之上而今在于此者上章使衛

○狄侵齊無傳 ○秋楚人滅江滅例在文十五年 ○晉侯伐秦
○衛侯使甯俞來聘 ○冬十有一月壬寅夫人風氏薨傳公母風姓也赴同耐姑故稱夫人 ●正義曰妣氏之喪責以小君不成成風之喪王使會葬日禮是適夫人既死妾母于法得成夫人也

傳四年春晉人歸孔達于衛以為衛之良也故免之
二年衛執孔達以說晉 ○夏衛侯如晉拜謝歸孔達

○曹伯如晉會正會受貢賦之政也傳言襄公能繼文之業而諸侯服從 ●補正曰會正即朝正也周之三月晉之正月襄二十二年隨于執事以會歲終杜解朝正是也此解以正為政似因

侯之夏相屬故也故在經夏逆婦姜之上且在此傳解經者逆婦姜為主金正以土本不與經相涉杜解拘夏字斷不可取也

一呼一應又引詩作証此左氏常調但此文乃因後斷前與他處預作評論者不同
●御案納幣卿行則逆婦必非微者蓋文公自行也聖人惡其成礼于齊故沒公不書以示貶歎梁得之而左氏非也公羊以為娶于大夫則失之遠矣逆婦雖在免喪之後而納幣則在喪中先儒譏喪娶亦可鑿用蓋圖昏於憂服而成礼于婦家所謂失礼之中又失礼也批四畏堂亦復有本耶潘无此評
●聞見祿王文穆夫人悍妬後圖中

傳文夏字而曲為之說

○逆婦姜于齊卿不行非禮也禮諸侯有故則使卿逆 君子是

以知出姜之不允於魯也允信也始來不見尊貴故終不為國人所敬信也文

公薨而見出姜主句 曰貴聘而賤逆之公子遂納幣是貴聘也 君而卑

之立而廢之君小君也不以夫人禮迎是卑廢之 棄信而壞其主在國

必亂在家必主內主也 不允宜哉林為十八年姜氏歸齊張本

詩曰畏天之威于時保之敬主之謂也詩頌言畏天威于是保福

作堂名曰三畏。楊父公職言曰可改作四畏。言兼畏夫人。

名雖為人其實自為引詩亦全在彼字此字見神理緊照為之自懼着筆言之親切而有味也。江雖小國實中夏之助今楚滅江晉霸衰矣秦穆此舉蓋儼然以伯自居云。

秋晉侯伐秦國祁新城以報王官之役。祁新城秦邑也。王官役在前年。祁願駭反一音元。

楚人滅江秦伯為之降服出次不舉過數。降服素次。辟正寢不舉去盛饌隣國之禮有數。今秦伯過之。大夫諫公曰同盟滅雖不能救敢不矜乎吾自懼也。秦江同盟不告故不書。君子曰詩云。

惟彼二國其政不獲惟此四國爰究爰度其秦穆之謂矣。詩大雅言夏商之君政不得人心故四方諸侯皆懼而謀度其政事也。言秦穆亦能感江之滅懼而思政爰于也。究度皆謀也。

衛甯武子來聘公與之宴為賦湛露及彤弓。可。見。原。是。破。粉。非。禮。公特命樂人以示意故言不辭又不答賦使行人私為賦湛露彤弓詩小雅。不辭又不答賦使行人私焉。私問對曰臣以為肄業及之也。肄習也魯人失所此其愚不可及。昔諸侯朝正於王。朝而受政教也。王宴樂之。於是乎賦湛露則天子當陽諸侯用命也。湛露曰湛陽不晞。晞乾也言露見日而乾猶諸侯稟天子命而行。補正曰當陽言嚮明而治也。諸侯敵王所愾而獻其功也。敵猶當也愾恨怒也。愾苦愛反。王於是乎賜之彤弓一彤矢百茲弓矢千以覺報宴。覺明也謂諸侯有四夷之功王

左氏賦詩贈答辭受俱有妙義忽從不辭不答另換一番光景事出匪類文更不測此亦作家別行一路之法。

天下有對客肄業者即不欲直責主人過失却先自作此夢夢語最措辭謙婉絕妙處莫認作一味假意訛刺也。不辭不答呆呆坐著極其懵懂天子諸侯一一數來極其精明寫得妙絕。為賦言為甯賦此也此例甚多。宴樂釋音洛恐非是是即下所謂樂歌之謂也宜如字說。

儲同人曰此亦武子之智也杞鄫何事責詞嚴切肄業及之諷詞深冷能言者無出其右而杜註以為其愚不可及過矣。朱批。

兩宴字對上宴字。一安在詩上。一安在詩下。只此倒換法。便自參差整齊。轉變不盡矣。起筆最輕。住筆最功。自取緊對。肄業呼應極盡。

孫執升曰。自取緊對。肄業。朱批。

承上天王說得分外小

賜之弓矢。又為歌形。弓以明報功。宴樂。○故音盧。

今陪臣來繼舊好。方論天子之樂。不惟受之為干。即辭之也。干犯也。

對兩詩而言。君辱貶之。其敢干大禮。以自取戾。賜也。干犯也。

○冬成風薨。為明年王使來舍。則傳。

馬日開。○舍戶。暗反。說文作玲。○三月辛亥葬我小君成風。無傳反。哭成喪。

故曰葬。王使召伯來會葬。召伯。天子卿也。召采地。伯我小君。爵也。來不及葬。不譏者。不失五月之內。○林王不稱天。於追錫桓公見之。至是再見貶也。桓以少篡長。成風以庶亂嫡。王道熄矣。而

莊襄不能正。又從而褒賞之。是以天命施之。天討也是。故皆不稱天。○夏公孫敖如晉。無傳。○秦人入都。入例在十五年。○秋楚人滅六。六國。今盧。江六縣。無傳。與僖公六同盟。○冬十月甲申許男業卒。林僖公卒。昭公錫我立。

傳五年春王使榮叔來舍且賵。舍昭公來會葬禮也。成風。莊公之妾。天子以夫人禮賵之。明母以子貴。故曰禮。

○初都叛楚。即秦又貳於楚。夏秦人入都。○六人叛楚。即東夷。秋楚成大心仲歸。師滅六。歸。仲子。○冬楚公子燮滅蓼。蓼國。今安豐。蓼縣。蓼音了。臧文仲聞六與

經已五年春王正月王使榮叔歸舍且賵。珠玉曰舍。舍口實。車

經書六而不及蓼。傳亦特詳滅六之故而于蓼略焉。則文仲擲斷不分低昂而賓主自明。又無斧鑿痕也。

自秋徂冬二國連滅所謂忽諸也。只二字寫盡弔古之神。上二句弔臯陶下三句乃嘆六夢連讀則失之矣。

●劉炫曰：寧嬴逆旅主人非大夫。晉語：舍於逆旅寧嬴氏。劉說為有據。注補。

此節雖有兩層以前一層為主。提句着力已斷其不沒後乃又轉出聚怨一層而再斷其不可以定身也。妙在正說後忽將天德比例便從此又比之草木分明正說安在兩頭而比例安在中間作末上轉下之筆意警而法甚圓。

○晉陽處父聘于衛反過寧寧嬴從之。寧晉邑汲郡修武縣也。嬴

大國忽然而亡。補正曰：十八年季孫行父所稱

八凱有庭堅杜氏以為臯陶字羅泌以為六臯陶後

國皆臯陶後而庭堅或以支子別封自為其國之祖

故並舉之也。未詳孰是。又曰：德之不建言二國不能自強民之無援言中國諸侯不能恤小寡。

○晉陽處父聘于衛反過寧寧嬴從之。寧晉邑汲郡修武縣也。嬴

逆旅及溫而還其妻問之嬴曰以剛商書曰沈漸剛

克高明柔克。沈漸猶滯溺也。高明猶亢爽也。言各當以剛柔勝己本性乃能成全也。此在洪

●擅弓亦云行并植於晉國不沒其身

俞寧世曰剛則待入迫華則自治疎兩揭禍原道德經不過也。朱批。

●國語荀子戴記諸書引洪範皆云商書不獨左氏也。蓋後世簡編錯雜誤入

同書耳。說詩于尚書。彫

只皆卒兩字使人讀之動老成凋謝之慨。

○林漸書作潛。夫子壹之其不沒乎。陽子性天為剛

德猶不干時。寒暑況在人乎。且華而不實怨之所聚

也。言過其行。林猶草。犯而聚怨不可以定身。剛則

余懼不獲其利而離其難是以去之。為六年晉殺處父傳。

○晉趙成子欒貞子霍伯曰季皆卒。成子趙衰新上

貞子欒枝下軍帥也。霍伯先且居中軍帥也。白季胥臣下軍佐也。為六年蒐于夷傳。

○夏季孫行父如陳。行父

友。秋季孫行父如晉。八月乙亥晉侯驩卒。再同

古曆法閏必在十二月之後。傳則在十一月之次亦无嫌也。彫

猶有二義。一訊之之辭。一幸之之辭。如此經。即幸之之辭。蘇子由之說也。春秋

此篇為晉殺陽處父張本。先經始事。益預為侵官立案也。黨于趙氏定罪分明。又曰。且謂趙盾能夫不能於他人而能自陽子之口。趙盾雖能終為一人之私矣。下半詳寫趙盾能處。乃史家得失互見。法然亦見事事獨斷獨行。使狐射姑

林襄公卒。明年冬十月公子遂如晉葬晉襄公。卿子靈公夷。舉立。葬事。文襄之制也。三月而葬。速。晉殺其大夫陽處父。處父侵官。宜為國討。故不

言賈。季殺。晉狐射姑出奔狄。射姑。狐偃子。賈季也。奔例在宣十年。閏月不

告月猶朝于廟。諸侯每月必告朔聽政。因朝宗廟。文公以閏非常月。故闕不告朔。怠慢政

事。雖朝于廟。則如勿朝。故曰猶猶者可止之辭。

傳六年春。晉蒐于夷。舍二軍。傳二十一年。晉蒐清原。軍之制。夷晉地。前年四。作五軍。今舍二軍。復三

卿卒。故蒐以謀軍帥。使狐射姑將中軍。代先。趙盾

佐之。代趙衰也。陽處父至自溫。往年聘。衛過。溫。今始至。改蒐于

多少眼熱。臨了重。又轉到以授犬。傅陽子。分明擺出一黨字局面。而以常法。又分明久占要津。使如積薪人。扼腕于邊我。十年使相之恨也。手寫此處。眼注彼處。能令易班侵官。兩意都到。是為入神之筆。

積薪用汲黯之言。謂官職不進者。辟法也。

茅鹿門曰。此殺陽處父張本。先經始事。蓋預為侵官立案也。黨於趙氏。定罪分明。下半詳寫趙盾能處。乃史家得失互見法。未轉到授太傅陽子。分明擺出一黨字局面。而以常法。又分明久占要津。手寫此處。眼注彼處。能令易班侵官。兩意都到。朱批。牽一賈。他摠。現輸射姑。不着也。妙。

董易中軍。易以趙盾為帥。射姑佐。陽子成季之屬也。

處父嘗為趙。故黨於趙氏。且謂趙盾能曰。使能國之

利也。是以上之。宣子於是乎始為國政。宣。趙盾諡。林中軍佐

推而上之。制事典。典。常。正法罪。輕重。辟獄刑。辟。猶理。使為元帥。也。當。由質要。由用也。質要。券

正義。上句是為將來之。董通逃。董。督。契。治舊滂。治。理。本秩禮。貴賤不。續常職。修廢。也。治。滂。穢。失其本。官。出滯淹。

能也。既成以授犬傅。陽子與犬師。賈佗使行諸晉國

以為常法。賈佗以公族。從文公。而不在五人。之數。

求好本以為公。反因以為私。豈亦從三思得來耶。

●注氏克寬曰。季友如陳者再。今行父之往。蓋因其祖之舊好。假公室之聘而圖昏耳。春秋書公子友葬原仲。而行父之娶於陳。公孫茲娶於卒。娶齊娶於莒。皆止書如。所以貶季友之私行。而不許行父茲娶。齊因聘以濟其私欲也。朱批論斷文字。要有實理。又須有虛神。此文中段是實理。起結呼應。乃虛神也。先提明一層次申說。一層末以蕩漾作收。與交質篇格法相似。為議論文字之正鋒。

●詒法之字。此篇之眼目。起句不為盟主。乃因其死而罪其生。結句不復東征。又因其身而併料其子孫。着眼在殉字上。故篇中句句都就死。

○臧文仲以陳衛之睦也。欲求好於陳。夏季文子聘于陳且娶焉。臣非君命不越竟。故因聘而自為娶。

○秦伯任好卒。任好。秦穆公名。以子車氏之三子奄息仲行鍼虎為殉。子車。秦大夫氏也。以八從葬為殉。林秦穆公葬雍。從死者百七十七人。子車氏三子與。皆秦之良也。國人哀之。為之賦黃鳥。黃鳥。詩秦風。義取黃鳥止于棘。桑往來得其所。傷三良不然。君子曰。秦穆之不為盟主也。宜哉。死而棄民。先王違世。猶詒之法。而況奪之善人乎。詩曰。人之云亡。邦國殄瘁。詩大雅。言善人亡。則國瘁病。無善人之

謂若之何。奪之古之王者。知命之不長。是以並建聖哲。便將善人。申入詒法中。非顧賓而失主也。因土地風俗。為立聲教之法。以司牧民。樹之風聲。補正。陸氏曰。樹立其風化。聲分之采物。旌旗衣服。各有分制。著之話言。話善也。為作善言遺戒。為之律度。鍾律度量。所以治歷明時。陳之藝極。藝。準也。極。中也。貢獻多少之法。傳曰。貢之無藝。又曰。貢引之表儀。儀。猶威儀。予之法。制告之訓典。訓。先王教之防利。防。惡典利。委之常秩。委任也。常秩。官司之常職。道之以禮。則使母失其土。宜眾隸賴之。而後即命。即。就也。命。不長。應林氏就用上命。非。聖王同之。今縱無法以

邊說。中間排寫十餘句。看去似乎板實。却不知正是避實擊虛處。蓋本論三良。自當痛發。善收。良之失。今却不論人而論法。又不論無法而論詒法。搥用高一層。跌落之法。便令正意直從對面透出來。豈非異樣空靈。明仲行來批。

●隱五年傳。取材以章物。采謂之物。杜注。可采擇謂之物。古之王者一段。正是違世詒法之善方。月峯。

●秦穆殉三良。此亂命也。而三子自殺。以從。現詩臨穴惴惴之言。則是康公之從父命。迫而納之。其罪有所歸矣。山瓊。

唐石經無以字。惠補注。前將詒法抉進一步。後又將無法縮退。

春秋左傳卷八 文公八年

文公八年

文公八年

文公八年

文公八年

文公八年

文公八年

文公八年

文公八年

文公八年

文公八年

一步絕妙擒縱至首尾呼應緊密乃不待言矣

●黃氏正憲曰。文子專執國政。不能以禮佐其君。乃與敵相繼出聘。阿結強援。故貶書如陳。又書如晉。所以著其私交。樹黨為三家僭竊之漸也。朱批

實難何害。乃申明備豫。不虞語。可見利害。不出是非之內。是非既明。正不必三思也。

兩求字亦以一順一逆為對法者。

●襄已立。靈為太子。何得更迎公子雍。此是趙宣失計處。月峯

此篇作兩截讀。上截各出論頭。下截兩兩比對。純用複說筆法。下截複說上截。而下截每句又各自複說。妙在上截亦先作複說以配之分之。則上下各成片。

遺後嗣而又收其良以死難以上矣。君子是以知

秦之不復東征也。不能復征討東。方諸侯為霸主。

秋季文子將聘於晉。使求遭喪之禮以行。季文子。季孫行。

其人曰。將焉用之。其人。從者。文子曰。備豫不虞。

古之善教也。求而無之。實難。難卒。得。過求何害。所謂文。子三思。

八月乙亥。晉襄公卒。靈公少。晉人以難故欲立長

君。立少君恐有難。補正謂。趙孟曰。立公子雍。趙孟。連年秦狄之師。楚伐與國。

好善而長。先君愛之。且近於秦。

段合之則上下共成片段也。

●劉繼莊曰。趙孟先說公子雍有四德。妙在為難故欲立長句。鋒芒逼人。及賈季更議公子樂為辰嬴之子。則更有杜祁一篇。說話鑿鑿可聽。左氏筆墨。寫一人便有一人意思。一人胸襟。乃至顧盼聲容。全然不同。宜細心讀之。朱批。上截複說句句用順。下截複說句句用倒。前後說在接連後。複說在兩開前。奇後偶局整。而變又左氏用法最圓處。

秦舊好也。置善則固。事長則順。立愛則孝。結舊則安。

為難故欲立長君。有此四德者。難必抒矣。抒。除也。呂時呂二反。正義曰。字有聲相近而為訓者。鬼之為歸也。春之為蠢也。其類多矣。抒聲近除。故為除服。度作舒。

賈季曰。不如立公子樂。樂。文公子。舒緩也。狐射姑。樂音岳。其言莫土也。辰嬴懷嬴也。出下半文字。

立其子民必安。

之趙孟曰。辰嬴賤。班在九人。班。位。不愛。其子何震之有。震。威。

且為二嬖淫也。為先君子不能求大而出在小國。

辟也。母淫子辟。無威陳小而遠。無援將何安焉。杜祁

此叙公子雍互立。是爭也。夷皋不立。則不立。聽懷嬴。以畏福。如其當立。則不必求公子雍。所謂大臣以遇大事而能斷者也。晉之令狐之役。既以背秦。又違先蔑。夷皋竟以亂國。宣子終冒弑君之名。當斷不。交受其亂。有以也。夫月峯。

馬章民曰。此日主意一。即使人逆之。他日翻轉。未便以秦為寇。此是趙孟手段。他人不能。朱批。雍樂通體對說。而意自側重雍一邊。起結于法最分明也。宣子專立君。陷子擅改班。相並以見大夫專政之漸。起法超忽。事已見前。此處只作一提醒之筆。叙法入妙。全在兩也字。帶得輕。

直傳出。賈季念念不忘。又目中無人。神理來奇極。此處以侵官為主。故起手用重筆。明頂前改蒐篇。而以剛乃處父。一生病根。故用輕筆。暗帶八只兩筆。而質主分明。圓到其妙如此。然句簡而輕。與起調相應成章法。帑拏同音通用。妻拏則拏子也。單云拏。則為妻子。此傳并前後父考。則其為妻子明矣。宣子為同官。送帑却使史駢。有意無意。俱不可知。然自旁人看來。豈非天禍。假手史駢。却正唯宣子所使。不當介罷報怨。故一則曰。夫子禮于賈季。再則曰。何事。夫子縱不為見禮于夫子者。計獨不為事夫子者。計耶。怨雖不報。而忠于趙孟。亦自此見知矣。蓋遠遠為河曲之。

以君故讓。偪姑而上之。杜祁。杜伯之後。祁姓也。偪姑。姑姓之女。生襄公。為世子。故杜祁讓使在已上。辟匹亦反。又作僻。正義曰。譜以偪為國名。地闕。不知所在。應長。季隗而已。次之。故班在四。以季隗是文公託狄時妻。故復讓之。然則杜祁本班。應近。應善。先君是以愛其子而仕諸秦。為亞卿焉。亞次也。言其賢。故位尊。秦大而近。足以為援。母義子愛。足以威民。立之不可乎。使先蔑士會如秦。逆公子雍。先蔑士伯也。士會隨季也。買季亦使名公子樂于陳。趙孟使殺諸郟。郟。晉地。郟。婢支反。買季怨陽子之易其班也。本中軍帥。易以為佐。而知其無援。

於晉也。少族。多怨。九月。賈季使續鞫居殺陽處父。鞫。居狐氏之族。書曰。晉殺其大夫。侵官也。君已命帥處父。易之。故曰侵官。冬。十月。襄仲如晉。葬襄公。十一月。丙寅。晉殺續簡伯。簡伯。續鞫居。十一月無丙寅。丙寅。十二月八日也。日月必有誤。賈季奔狄。宣子使史駢送其帑。帑。妻子也。宣子以賈季中軍之佐。同官故。說文。帑。金幣所藏。妻帑字。從子。今經傳亦從巾。正義曰。帑者。細弱之號。只算插點。不為原叙。夷之蒐。賈季戮史駢。史駢之人欲盡殺賈氏。以報焉。史駢曰。不可。吾聞前志有之。曰。敵惠敵怨。不在後嗣。忠之道。

戰起本也。戮字當辱字看。月峯
頗有快節。月峯

仇字屬宣子恐不當宜屬賈季

三者以忠爲主。知勇漆出件說。故下亦
添器用財賄伴送帑以配之。與前引志
以敵惠啓敵怨同章法乃得勾耳

與駢親送帑賈季私憾殺處父兩人
器量優劣自見。月峯

與不報怨可謂有君子風。褊心之徒讀
之亦竟汗下。穆文熙

時字提民字結中間作事厚生進下語
平而意側注觀其單收時字民字可以
得其用筆輕重之法矣

也。敵猶對也。若及子孫則夫子禮於賈季我以其寵
爲非對非對則爲遷怒

報私怨無乃不可乎。言已蒙宣子寵位。林宣子使
我送帑是寵任我也豈可因其

罷任以介人之寵非勇也。介因。損怨益仇非知也。殺
報私怨也。

家欲以除怨宣子將以私害公非忠也。釋此三者何
復怨已。是益仇也。

以事夫子盡具其帑與其器用財賄親帥扞之送致
諸竟。扞衛。寫個忠字。

閏月不告朔非禮也。經稱告月。傳稱告
朔。明告月必以朔。閏以正時

四時漸差則時以作事。順時。事以厚生。事不失時
致閏以正之。命事。則年豐。生

棄時之政乃是將事字歸併時字中說
林註時與政對非也

爲如
字治也

經 七年春公伐邾。三月甲戌取須句。須句魯之
封內屬國

也。僖公反其君之後邾復滅。遂城部。無傳。因伐邾師
之書取易也。例在襄十三年。以城部。邾魯邑

十縣南有邾。夏四月宋公王臣卒。二年與魯大夫
盟于垂隴。林

城備邾難。宋人殺其大夫。宋人政昭公并殺二
大夫。故以非罪書。

戊子晉人及秦人戰于令狐。趙盾廢嫡而外求君。故
貶稱人。晉諱背先蔑而

夜薄秦師以戰告。晉先蔑奔秦。不言出。狄侵我
林。令狐秦地。在外奔。

西鄙○秋八月公會諸侯晉大夫盟于扈

扈鄭地熒陽卷縣西

北有扈亭不分別書會人總言諸侯晉大夫盟者公後會而及其盟○林不序諸侯散辭也晉于是始失

也○冬徐伐莒○公孫敖如莒涖盟

傳七年春公伐邾閒晉難也○三月甲

戌取須句實文公子焉非禮也

也絕犬皞之祀以與鄰國叛臣故曰非禮○公因霸國有難而使小邾文公子叛在會故公使為守須句大夫

○夏四月宋成公卒於是公子成為右師○公孫

友為左師○樂豫為司馬○鱗矐為司徒

目夷戴公孫

成風既沒。皞祀亦絕。不惟非禮。直不孝矣。

敘宋事必詳叙六卿。于諸國蓋自成一體格也。

● 昭遠豫之謀。終春秋之世。宋被六卿之禍。陳氏

無故而去之。是為禍階。月峯

豫之言雖善。昭公固已疑之矣。此節議論純用正喻。夾寫法。前喻論勢。論情。公族之不可去。已透後。又轉出一層正本之論。却從理上說。非唯不可去。亦不必去矣。曲折反復。所謂一篇之中。三致意焉者。

● 萬藟二物。同種類。

● 金人銘。毫末不扎。將尋斧柯。注。尋用也。只起手四語足矣。妙在「底」字。復說兩遍。令文情濃至。暗引詩明引諺。一層本一層本。不可去。恰好反。正相承。重寫三底字。筆意最有波致也。

矐古公子蕩為司城。桓公子也。以武公名廢司空為司城。華御事為司

寇。昭公不親信之。所以致亂。昭公將去羣公子。樂

豫曰。不可。公族公室之枝葉也。若去之。則本根無所

庇廕矣。萬藟猶能庇其本根。此又以萬藟貼國君說。故曲而不覆。葛之能藟蔓繁滋者。以本枝廕庇之多。庇必

利悲位。故君子以為比。謂詩人取以喻九族兄弟。正義曰。此引王風萬藟之篇。

毛傳以為與。此以為比。蓋比之隱者。謂之與。與之顯者。謂之比。深淺之異耳。此傳近取庇根。理淺。故以為

比。毛意遠取河潤。況國君乎。此諺所謂庇焉而縱尋

斧焉者也。縱放也。林八尺曰尋。尋以量之。斧以伐之。必不可君其圖之。

股肱又從枝葉映帶而來意到而語亦精

必不可應不可若之何去之應若去之重規疊矩章法甚密

六卿和公室一筆結通篇不稱名一語括兩意前到

親之以德數語明言月峯

此篇都用叙議夾寫筆法分兩半讀起至至于刳首是正叙先茂奔秦至末是帶叙而上半又分兩段穆嬴以前極寫穆嬴箕鄭以後極寫宣子下牛亦分兩

親之以德皆股肱也誰敢攜貳若之何去之不聽穆

襄之族率國人以攻公穆公襄公之子孫昭公所欲去者殺公孫固

公孫鄭于公宮二子在公宮故為亂兵所殺六卿和公室樂豫舍

司馬以讓公子卬卬昭公弟昭公即位而葬書曰宋人殺

其大夫不稱名衆也且言非其罪也不稱殺者及死者名殺者衆故

名不可知死者無罪則例不稱名正義曰不得主名不知所惡故不書盜

秦康公送公子雍于晉曰文公之入也無衛故有

呂卻之難伏寇字又蚤着此筆則敗于令狐不必另傳二十四年文公入乃多與之徒衛穆嬴日抱天子

叙秦師此一筆作兩筆用也
以帝于朝曰先君何罪其嗣亦何罪舍適嗣不立而

外求君將焉寘此穆嬴襄公夫人靈公母也出朝則抱以適趙氏

頓首於宣子曰先君奉此子也而屬諸子曰此子也

才吾受子之賜不才吾唯子之怨欲使宣子今君雖

終言猶在耳在宣子而棄之若何宣子與諸大夫皆

患穆嬴且畏偪畏國人以大義來偪已乃背先茂而立靈公以

禦秦師箕鄭居守趙盾將中軍先克佐之克先且居子代狐射

荀林父佐上軍箕鄭將上軍居守故佐獨行先茂將下軍先都

段先茂之使極寫林父士會在秦極寫士會而合之抱是極寫先茂逆公子雍之非故通篇當以背先茂而立靈公一句為關鍵兩外求君句為眼自起手從秦送雍叙入寫得聲勢隱隱開門揖盜未以同罪非義結亦與穆嬴兩無罪相對其詞無罪則外求者有罪矣後半帶叙正是回應前半正叙作歸結分明以叙為斷不得此意幾疑前後篇法不屬矣

詞嚴文正足以折服人心月峯日抱歸朝又適趙頓首寫得慷慨歷落聲淚俱下穆嬴是一極有作用婦人不獨辭令之妙而辭令實妙不可言

先茂與士會同使而獨言背先茂以先茂不聽林父而士會非義先茂也輕放

一筆留于後文解之細甚。先蔑乃宣子所使。今于宣子極寫其長義變計改過不吝于先蔑則連寫兩弗聽便令外求之罪獨歸先蔑妙筆。經本罪趙盾傳則罪先蔑此正所謂錯經合義者。

趙盾見秦送公子雍宜委曲以致不得已之情則秦人未必戰何得目其為寇襲之邪悖亂如此所以召靈公桃園之弑也。鹿門

國有長君社稷之福穆嬴之詞雖懇切且當以立長昔之奈何以抱啼為患而竟沮立雍之款乎弑君之禍亦盾致之也此太史所以書也。荆川。數語寫得有風發泉湧兔起鶻落之勢此叙議兼行極活處。趙盾之案

佐之步招御戎戎津為右及董陰。先蔑士會逆公子雍前還晉晉人始以逆雍出軍卒然變計立靈公故車右戎御猶在職董陰晉地。招上遙反董音謹一音斬。正義曰諸言戎右皆是君之御右此擬為雍之御右也十二年河曲之戰傳稱范無恤御戎時晉君不行而亦有御戎者公卒盡行故觀成二年楚令尹陽橋之役彭名御戎云王卒盡行可知。宣子曰我若受秦秦則實也不受寇也既不受矣而復緩師秦將

生心先人有奪人之心。奪敵之戰心也。軍之善謀也逐寇如追逃軍之善政也訓卒利兵秣馬蓐食潛師夜起。是叙言為是敘事妙甚。蓐音辱林潛。師使御放無聲夜起掩秦不備。戊子敗秦師于令狐。

師使御放無聲夜起掩秦不備。戊子敗秦師于令狐。

潛師襲秦失策尤甚。月峯

前半竟從秦送叙起此處方重叙先蔑以應中幅背先蔑句又一敘事錯綜法。

此段正與前半相應穆嬴語作兩半寫此却寫出五六層轉折來文情濃至前後方得相稱否則前飽後飢便不成章法。上段應外求下段應何罪句甚。

先蔑段作許多層折士會直說一遍此文字濃淡曲直相間寫法而上段寫三同寮兩弗聽下段連寫四不見又兩兩相配真妙筆也。不但末二段相配并與前半兩朝兩抱兩先君兩何罪及才不才子賜子怨中幅受不受善謀善

亦提提一筆下分兩段。

至于刳首已丑先蔑奔秦士會從之。從刳首去也令狐在河東當與

刳首相接。刳音胡反。補正曰令狐。先蔑之使也。即猗氏刳首在西三十里見水經注。

荀林父止之曰夫人犬子猶在而外求君此必不行。

子以疾辭若何不然將及。禍將及也。攝卿以往可也何必

子同官為寮吾嘗同寮敢不盡心乎弗聽為賦板之

三章。板詩大雅其三章義取芻蕘之言猶不可忽況同寮乎。傳二十八。林父將中行先蔑將左行。

又弗聽及亾荀伯盡送其帑及其器用財賄於秦曰

為同寮故也。荀伯。士會在秦三年不見士伯。士伯先蔑其

政筆意無不相配。所謂筆墨各有氣類者于此益信。

左傳大抵分合皆成章法。若分之不各成章法者必合之。不共成章法者必小。小片段亦何處着得一率筆耶。

能於國為亡人。能字與不能字對見。與之同罪。非義之緊應之。

謂為斯人而出亡。彫

焉用之。欲何處而相見乎。全上

高氏闕曰。魯聞晉難而伐邾。則狄亦聞晉難而侵魯。聖人書此。罪魯之不自正也。米批

此等月且極奇極雋。又妙在極簡。只換一字而身分全別。晉魏臧否層層分別。亦何煩許辭。句法有時以省為妙。有時以不省為妙。如此處各省。夫上一日

人曰能亾人於國。言能與人俱不能見於此焉用之。

何用。士季曰。吾與之同罪。俱有迎公。非義之也將何

見焉。言已非慕先蔑。及歸遂不見。責先蔑為正卿而不匡諫。且俱出奔。

惡有黨也。士會歸在十三年。

狄侵我西鄙。公使告于晉。趙宣子使因賈季問鄆

舒且讓之。鄆舒狄相讓其伐魯。林。鄆舒問於賈季

曰。趙衰趙盾孰賢。對曰。趙衰冬日之日也。趙盾夏日之日也。

冬日可愛。夏日可畏。

○秋八月。齊侯宋公衛侯陳侯鄭伯許男曹伯會晉趙盾盟于扈。晉侯立故也。公後至。故不書所會。凡會

諸侯。不書所會後也。不書所會。謂不具。後至不書其

國。辟不敏也。此傳還自釋凡例之意。補正曰。公既

諸國。以辟不敏。

○穆伯娶于莒。曰戴已。生文伯。其娣聲已。生惠叔。穆

公孫敖也。文伯。穀也。惠叔。戴已卒。又聘于莒。莒人以

聲已辭。則為襄仲聘焉。襄仲。公孫敖。冬。徐伐莒。莒人

字或省。法下兩之日。字則減色。澤多少。細味可得。重字法。

許氏翰曰。狄懲箕之敗。四年間一侵齊。而未敢肆。至是復侵魯。侵齊侵宋。侵魯。晉襄既沒。莫之忌矣。米批。凡說三遍。承接順逆無一字率爾。

註為明年公孫敖奔莒傳。則此文以穆伯為主。故叙仲畧而叙伯詳。當分三段讀。自為娶之上。寫穆伯不成。兄弟神請攻之下。寫襄仲不成。兄弟惠伯成之下。寫復為兄弟如初。

港氏若水曰。莒以弱小之國見伐于

徐公孫敖如盟以救之似礼矣而救之意不在於救莒因盟莒以為迎娶之地假公圖私濟邪害正故春秋書之使人考其跡知其心而非礼自見朱批

通篇以之字文調作章法自為娶之煞住上段也却趁勢將攻之許之遞下公止之亦應上許之作煞筆也又趁勢將成之等數之字一摠收捲末仍以從之結住牽上搭下或起或止都以之字作關樞事固可笑文亦以游戲行之乃爾寇亂凡說三遍順而逆逆而順與上篇三寫後至不書正同

此篇務德懷睦只數語可了却引書釋書從九歌生情變弄遂令極平極淡題目寫得極典雅有風致所謂得文之趣者李湘北朱批

來請盟見伐故穆伯如莒涖盟且為仲逆及鄆陵登初伏筆城見之美鄆陵莒邑自為娶之仲請攻之公將許之叔仲惠伯諫惠伯叔牙孫曰臣聞之兵作於內為亂於外為寇寇猶及人亂自及也今臣作亂而君不禁以啟寇讎若之何公止之惠伯成之平二使仲舍之舍不娶公孫敖反之還莒女復為兄弟如初從之寫出穆伯絕強為明年公孫敖奔莒傳

○晉郤缺言於趙宣子曰日衛不睦故取其地日往衛地在今已睦矣可以歸之叛而不討何以示威服

看來當作兩段讀前連用四何以節節順生後連用五謂之層層倒結已是懸快無比而上段子為正卿而不務德將若之何下段子之德莫可歌也其誰來之兩對都用反說至末方用正筆又只輕輕一撲便住豈非異樣空靈

尤妙在起手將歸地一點通篇只是泛論結亦虛掉不更絮聒辭令中極洒脱者惟筆鈍筆其不奉為萬金良藥耶從聽說到德從德說到歌結句睦字收前段歌字收後段偏不收德字便獨表德字為一篇之主藏于字中作倒煞之筆不漏不板尋常講呼應者恐未到此精妙絕倫也

孫執升曰引書處露出九歌掉尾緊收盍使睦者歌吾子乎悠然竟佳正如秋

而不柔何以示懷柔安非威非懷何以示德無德何以主盟子為正卿以主諸侯而不務德將若之何夏書曰逸書今戒之用休有休則戒董之用威董督也勸之以九歌已下釋書之辭勿使壞九功之德皆可歌也

謂之九歌六府三事謂之九功水火金木土穀謂之六府正德利用厚生謂之三事義而行之謂之德禮德正德也禮以制財用無禮不樂所由叛也若吾子之德莫可歌也其誰來之來猶歸也盍使睦者歌吾子乎

水盈盈一舟輕漾能使觀者神遠朱批

● 刃宣子。全在聽者歌吾子一句。蓋恒人之情。強亂之未必。吳語之或見聽。此宣子所以悅也。真西山

● 行九功之事。合於宜。謂之有德有禮也。不必配屬三事。彤

襄王崩。頃王立。

● 按大夫司馬。大夫中之司馬也。不名。蓋史略之。滙參

宣子說之。為明年晉歸鄭衛田張本。

經 八年春王正月。夏四月。秋八月戊申天王

崩。林襄王崩。子頃王立。冬十月壬午公子遂會晉趙盾盟于

衛雍。壬午月五日。乙酉公子遂會雜戎盟于暴。乙酉月八日也。

暴。鄭地。公子遂不受命而盟。宜去族。善其解國患。故稱公子以貴之。公孫敖如京師

不至而復丙戌奔莒。不言出受命。而自外行。螽。無傳。為災故書。宋

人殺其大夫司馬宋司城來奔。司馬死。不舍節。司城奉身而退。故皆書官

而不名。貴之。

明點衛暗點鄭。匡戚在上。申虎牢在下。以一倒換法。

● 此評甚明。元略于鄭一字。故致諸說之紛紜耳。

● 晉使鄭還衛田。晉亦還衛田。獨言鄭還衛田者。以鄭既衛田為主。遂略之。疏。

● 公壻池。利用熙曰。楚地名有公壻。此人蓋因地為名。非晉壻也。傳氏曰。其時止有公子公孫。何當有公壻之稱。詳見于辨說。

傳 八年春。晉侯使解揚歸匡戚之田于衛。匡。本衛邑。中屬鄭。孔

達伐不能克。今晉令鄭還衛。及取戚田。皆見元年。解音蟹。中去聲。且復致公壻池之

封。自申至于虎牢之竟。公壻池。晉君女壻。又取衛地。以封之。今并還衛也。申。鄭地。

傳言趙盾所以能相幼主。而盟諸侯。按補正。傳氏曰。自申至于虎牢。皆鄭地。杜上年解云。為晉歸鄭衛田。張本。此專言歸衛。偶闕漏耳。正義以為令鄭歸所侵衛田。不免曲說。

夏。秦人伐晉。取武城。以報令狐之役。令狐。役在七年。

秋。襄王崩。為公孫敖如周弔傳。

晉人以扈之盟來討。前年盟扈。公後至。冬。襄仲會晉趙

兩事連叙。只用東上轉下筆法解經語。雖雙項而意實側注。用筆極圓。以珍易貴。用字取新法。但不許後駘比。聞者藉口。
●竹馬為後駘。北關為北關之類。徒好奇異者。

經于司馬司城連叙而一殺一奔分點。兩頭傳于擡節效節對叙而一死一奔連叙中間文無他奇。只看其順逆伸縮處。可以悟變化之妙。

皆黨叙于死前。皆復叙于奔後。未以皆貴之。摠結三皆字。相映成章。法奇絕。兩書以官又妙于整。

四人叙在前。一人叙在後。恰將先克之言與事叙在中間作主。而未以五人總結。無一筆無法也。

孟盟于衡雍。報扈之盟也。遂會伊維之戎。伊維之戎將伐魯。公子遂不及復君。故專命與之盟。書曰：公子遂珍之也。珍貴也。大夫出竟。有可以安社稷利國家者。專之可也。

○穆伯如周弔喪不至。以幣奔莒。從已氏焉。已氏。莒女。

○宋襄夫人。襄王之姊也。昭公不禮焉。昭公適。夫人祖母。

因戴氏之族。華樂皇。皆戴族。以殺襄公之孫孔叔。公孫鍾離。

及大司馬公子卬。皆昭公之黨也。司馬握節以死。故

書以官。節。國之符信也。握。乏以死。誓不廢命。司城蕩意諸來奔。效節於

府人而出。效。猶致也。意諸。公子蕩之孫。正義曰。示已解任而退。不敢帶官而逃。公以

其官逆之。皆復之。亦書以官。皆貴之也。卿違從大夫。公賢其效節。

故以本官逆之。請宋而復之。司城官屬悉來奔。故言皆復。

○夷之蒐。晉侯將登箕鄭父先都。登之於上軍也。夷蒐在六年。先有陽處父。而

使士穀梁益耳將中軍。士穀本。司空。先克曰：狐趙之勳不

可廢也。從之。狐偃趙衰有從之勳。先克奪蒯得田于董陰。七年。

晉禦秦師於董陰。以軍事奪其田也。先克中軍佐。故箕鄭父先都。士穀梁益

耳蒯得作亂。為明年殺。直接下傳。先克張本。

經 九年春毛伯來求金 求金以共葬事。雖踰年而未葬。故不稱王使。○林來

求止此。自是魯雖 不修貢。周無求矣。○夫人姜氏如齊。歸寧。○二月叔

孫得臣如京師辛丑葬襄王 卿共葬事禮也。○林前

得臣葬襄王是 夷周於晉也。○晉人殺其大夫先都。下軍佐也。以

名。○三月夫人姜氏至自齊 無傳。告于廟。正義燕

耳。○晉人殺其大夫士穀及箕鄭父 與先都同罪也。○楚

人伐鄭 楚子師于狼。淵不親伐。○公子遂會晉人宋人衛人許

人救鄭。○夏狄侵齊 無傳。○秋八月曹伯襄卒。無傳。七年

楚君臣始並見

此節連上下二節為一。則亂用摠提而殺分兩番。恰似間一個殺一個者。事奇而文因之作者亦不知其所以然也。

于虜。○林共公 無傳。地道安靜。以動為異。故書。○

卒。子文公壽立。○九月癸酉地震 稱君以使大夫。其禮辭與中國同。○

冬楚子使椒來聘 椒下書氏。史略文。○林楚君臣始

並見。○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襚 衣服曰襚。秦辟陋。故不稱使。不稱夫

於經。○葬曹共公 無傳。○大夫

者辭。○九年春王正月己酉使賊殺先克 箕鄭等所使也。亂殺先克不赴

故不書。乙丑晉人殺先都梁益耳 乙丑正月十九日。經書二月。從告。

○毛伯衛來求金非禮也 天子不私求財。故曰非禮。不書王命未

晉楚爭鄭自此開其端矣。
伐鄭不言其人又不書戰狼淵援師耳。
却以伐鄭全屬之乃對晉君少而言故
獨以楚子為主。

緩也。只以一字為斷而其事則叙于前。
其義則註于後都只四字為句並不費
辭簡甚。

○二月莊叔如周葬襄王。

○三月甲戌晉人殺箕鄭父士穀崩得。梁益耳崩得不書皆非卿。

○范山言於楚子曰晉君少不在諸侯北方可圖也。

范山楚大夫。楚子師于狼淵以伐鄭。陳師狼淵為伐鄭援也。潁川潁陰縣西有

狼。囚公子堅公子龙及樂耳。三子鄭大夫。鄭及楚平。

○公子遂會晉趙盾宋華耦衛孔達許大夫救鄭不

及楚師卿不書緩也以懲不恪。華耦華父督魯孫公

魯事自非指為其國褒貶則皆從國史不同之於他國此春秋大意他皆故此。

此二節連讀與前伐鄭合看鄭以見因
而平陳又以獲敵而平勝敗皆不敢與
楚抗也。北方可圖范山固不專指鄭而
言耳。

人以為我傲人耳却不知自傲其先君
語最可思。

一句斷兩句解。只三句而宗也先君也
神也凡疊用而不覺其重。順逆有法故

低回頓折。只三五語而姿制無窮。
結用倒句法風致全在也。字一拖若換

○夏楚侵陳克壺上。壺丘陳邑。以其服於晉也。○秋楚公

子朱自東夷伐陳。子朱息公也。陳人敗之獲公子枝陳懼

乃及楚平。以小勝大故懼而請平也。傳言晉君少楚

反貉武百反。

○冬楚子越椒來聘執幣傲。子越椒令尹子文從子傲不敬。叔仲惠

伯曰是必滅若敖氏之宗傲其先君神弗福也。十二年傳

日先君之傲器使下臣致諸執事明奉使皆告廟故言傲其先君也為宣四年楚滅若敖氏張本。

○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襚禮也。秦慕諸夏欲通敬於魯因有翟泉之

作書之便與上也字焉字訓法不合矣
秦伯突如來知為十一年來乞伐
晉之覆轍

盟故追贈僖公并及成風本非魯方嶽同盟諸侯相
無相赴弔之制故不譏其緩而以接好為禮諸侯相
弔賀也雖不當事苟有禮焉書也以無忘舊好不及
尸故曰不當事書者書於典策
垂示子孫使無忘過厚之好

經甲辰十年春王三月辛卯臧孫辰卒無傳公與小斂故書日

夏秦伐晉不稱將帥告辭略林狄秦也楚之霸秦之力也於是狄秦夏之變於夷秦為之也

又三十年而狄鄭又五十年而狄晉狄鄭猶可也狄晉甚矣
楚殺其大夫宜申無傳義

宜申子西也謀弒君故書名
自正月不雨至于秋七月與二年

同及蕪子盟于女栗女栗地名闕蕪子周卿士頃王新立故與魯盟親諸侯也

御案秦晉互相侵伐而終獨罪秦何耶晉為盟主尊周懷楚天下賴焉城濮之戰秦寔輔之既而背盟以結鄭又襲鄭而滅滑是覺起自秦也殺之役則方伯之職耶不容已者乃因是相讐連兵不已且結楚以為援而向之輔晉以攘楚者今且附楚以謀晉矣晉之所以不競而楚之所以終強者秦為之也春秋取以獨罪秦也朱批

○女音汝
一如字
冬狄侵宋無傳
楚子蔡侯次于厥貉厥貉地名闕將伐宋而未行故書次林以見楚之圖伯而未集也是故書次于郎以見齊伯之難書次厥貉以見楚伯之難

傳十年春晉人伐秦取少梁少梁馮翊夏陽縣夏秦伯伐晉

取北徵報少梁徵如字三蒼云縣屬馮翊音懲一音張里反

初楚范巫禘禘似范邑之巫禘似范邑之巫禘尹必反謂成王與子玉子

西曰三君皆將強死城濮之役王思之故使止子玉

日毋死不及止子西子西縊而縣絕看略法幾以范巫之言為不信在僖二十八年強其文反

此篇為殺宜申作傳因追叙范巫之言須玩其用筆實主詳略明暗之妙蓋前

有子玉後有子家恰好作陪若併叙成王強死則喧奪主矣看他將王思之三字暗藏強死在內直妙筆也後半將商公陪工尹見之陪開之將入郢陪又謀弒一篇總以實主為章法

將入郢謀弒成王也此處暗說讀至下文又字則併此了然矣文有寫一邊而兩邊俱透者此類是也

穆王成王之子弒成王而立。在文元年十月。

子西自商如郢非始封之時也注恐外彫

此人不忠不信何宜復見復見而不書所及其以新王之用人為已僭矣

家氏鉉翁曰頃王即位諸侯莫有朝京師者王命蕪子盟魯文公倘知事君

按正義曰強健也無病而死謂被殺也王使適至遂止之使為商公商

邑今上汭漢沂江將入郢汭漢沂江將入郢汭漢沂江將入郢汭漢沂江將入郢汭漢沂江將入郢

為亂王在渚宮王在渚宮小洲下見之懼而辭曰臣免於死又

有讒言謂臣將逃臣歸死於司敗也陳楚名司寇為司敗子西畏讒

言不敢之商縣王使為工尹掌百工之官又與子家謀弒

穆王穆王聞之五月殺鬬宜申及仲歸仲歸子家不書非卿

秋七月及蕪子盟于女栗頃王立故也僖十年狄滅温蕪子

奔衛今復見蓋王復之

之道。辭不敢盟。躬親于京師。而請職事焉可也。今及蕪子盟。不恭甚矣。春秋雖為魯諱。而貶魯之意深矣。朱批

此篇以聽命違命作眼目前兩弱字後兩疆字作照應若宋公者所謂既不能強又不能弱也其見圍宜哉

註為宋人殺子舟張本則前為之弱單為下何強之有作伏筆御事宋免開門揖益子舟直是狐假虎威而楚霸之集亦因以見矣

假虎威見戰國策

陳鄭與蔡皆晉楚間小弱國也陳鄭自前年皆及楚平而蔡于翟泉後久不見經其不呼晉即楚可知今亦從楚次于厥貉則楚霸自此集矣經略陳鄭宋而獨書蔡或當以此杜註陳侯必同語附

看詳法

陳侯鄭伯會楚子于息冬遂及蔡侯次于厥貉陳

及宋麋子不書者宋鄭執卑苟免為楚僕任受役於司馬麋子耻之遂逃而歸三君失位降爵故不列於諸侯宋鄭猶然將以伐宋宋華御事曰楚欲弱我也則陳侯必同也

先為之弱乎何必使誘我我實不能民何罪乃逆楚

子勞且聽命時楚欲誘呼宋共戰御事華元父遂道以田孟諸孟諸宋大

公復遂為右司馬復遂楚期思邑公今弋陽期思縣子朱及文之無

畏為左司馬將獵張兩甄故置一左司馬然則右司馬一人當中央○甄吉然反命夙

會欠明。

謂不以國君為強而避之也。

辟疆亂管。應上官字疆字。亦用倒換法。其調則又與起句相應。作章法也。妙哉。●慶子逃敗。經不書。以其逃楚也。與陳鄭之逃齊晉異矣。張天如

駕載燧。燧取火者。宋公違命。不夙駕。無畏扶其僕以徇。或

謂子舟曰。國君不可戮也。子舟曰。當官而行。何疆之

有。子舟無畏字。詩曰。剛亦不吐。柔亦不茹。詩犬雅。美仲山甫不

辟疆。禦。毋縱詭隨。以謹罔極。詩犬雅。詭人隨人。無正心者。謹。猶慎也。罔。無也。極。中

也。是亦非辟疆也。敢愛死以亂官乎。為宣十四年宋人殺子舟。張本

厥貉之會。麋子逃歸。為明年楚子伐麋傳。

春秋左傳卷八 終

